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2014年報



鐵路建設

2014年完成鐵路正線鋪軌 **4,876** 公里



市政工程

2014年完成城市輕軌、地鐵建設 **201** 公里



新簽合同

2014年新簽合同額達人民幣 **9,346.1** 億元



公路建設

2014年完成公路建設 **1,083** 公里

目錄

公司簡介	2
財務摘要	3
董事長報告書	5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
業務概覽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29
董事會報告	36
企業管治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65
財務報表	66
重要事項	187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202
公司信息	203

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先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日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以先A後H的方式完成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兩地上市。

按工程承包總收入來計算，本集團是中國和亞洲最大的多功能綜合型建築集團之一，《財富》500強中排名第86位。本集團提供全套建設相關服務，包括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同時拓展至房地產開發及礦產資源開發等其他業務。

本集團在鐵路、公路、市政、城市軌道交通等基礎設施建設領域具有顯著的優勢，尤其在橋梁、隧道、電氣化鐵路設計和建設以及橋梁鋼結構、道岔設計和製造等專業領域位居中國領先地位，達到國際先進水平。此外，本集團在全國各省均有業務，在國際上也開拓了廣闊的市場。

本公司將秉承「勇於跨越、追求卓越」的企業精神，致力於公司的持續發展，創造更燦爛、更美好的明天。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比 2013年之 變動 (%)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基建建設	518,022	456,272	396,906	392,540	416,513	13.5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10,265	9,180	9,069	8,926	9,279	11.8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	14,519	13,711	11,464	11,147	12,210	5.9
房地產開發	29,255	27,566	20,175	17,135	11,945	6.1
其他業務	54,963	68,958	56,432	42,211	32,535	-20.3
分部間抵銷及調整	(36,858)	(35,293)	(28,421)	(29,743)	(26,320)	
合計	590,166	540,394	465,625	442,216	456,162	9.2
毛利	48,515	40,340	35,561	32,253	27,143	20.3
除稅前利潤	16,233	14,819	11,130	10,086	10,548	9.5
年內利潤	10,676	10,075	8,069	7,310	8,211	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0,262	9,374	7,390	6,760	7,398	9.5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482	0.440	0.347	0.317	0.347	9.5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					2014年比 2013年之 變動 (%)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流動資產	545,525	503,090	434,855	360,099	298,732	8.4
非流動資產	137,353	124,940	115,806	108,602	92,867	9.9
資產總額	682,878	628,030	550,661	468,701	391,599	8.7
負債						
流動負債	471,140	420,242	366,119	305,572	264,980	12.1
非流動負債	102,844	111,158	96,552	82,598	52,501	-7.5
負債總額	573,984	531,400	462,671	388,170	317,481	8.0
權益總額	108,894	96,630	87,990	80,531	74,118	12.7
權益及負債總額	682,878	628,030	550,661	468,701	391,599	8.7

勇於跨越 追求卓越

作為中國及亞洲最大的多功能綜合型建築集團之一，我們致力提升施工工藝，加強質量控制及提高項目管理水平，務求為股東創造更光輝前景及為廣大市民創造更美好的居住環境。



董事長報告書



李長進·董事長、執行董事

尊敬的各位股東：

櫛風沐雨，砥礪前行。二零一四年是本公司改革發展任務最重、力度最大、節奏最快，成效顯著的一年。回首二零一四，我們牢記責任與使命，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形勢，規範治理、依法經營，深化改革、創新驅動。公司治理結構高效規範，管控能力得到提升，產融結合加快推進，商業模式不斷創新，全面完成了生產經營各項重點工作，主要經濟指標再創歷史最好水平，在公司發展史上譜寫出濃墨重彩的新篇章，公司在二零一四年《財富》世界500強企業排名中名列第86位。

春華秋實，碩果累累。回首二零一四，我們倍感驕傲與自豪。一年來，我們牢牢把握國家推進基礎設施建設和實施「一帶一路」等戰略構想的機遇，在深化改革和轉型升級中謀發展，在科技創新和精細化管理中提效益，公司施工生產、勘察設計、技術研發、裝備製造、房地產開發、特許經營、金融業務等協同發展、有序推進，一系列設計理念超前、結構造型複雜、科技含量高、施工難度大的重難點工程如期建成，充分發揮了行業引領和表率作用。我們感恩社會各界的認可和關懷，感知廣大股東的支持和幫助，感謝全體員工的拼搏和奮鬥。特別是習近平、李克強等黨和國家領導人多次視察中國中鐵，對公司未來的發展深情囑托，熱切期望，使我們深受鼓舞和鞭策。

董事長報告書(續)

勇於跨越譜新篇，追求卓越繪宏圖。展望2015，我們滿懷信心與激情。在「十二五」收官之年，公司新一屆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層堅持深化改革和科學發展的信心不會動搖，堅持做強做優的發展思路不會動搖，打造世界一流公司的信念不會動搖。我們將借助全面深化改革的東風，緊緊抓住重要戰略機遇期，以「認識新常態、適應新常態、引領新常態」為指導，在國家「四大板塊」和「三個支撐帶」戰略組合中謀篇布局，以「抓機遇穩增長、抓改革促轉型、抓管理提效益、控風險保穩定」為中心，為全面實現戰略目標而不懈努力，以更好的發展、更優的業績服務社會、回報股東、造福員工。在此，我謹向關心和支持公司的廣大股東和社會各界，向為公司艱苦奮鬥、無私奉獻的全體員工，表示衷心的感謝！

李長進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5年3月30日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I. 股本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II.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不適用

III.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1.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股東總數(戶)	765,436
A股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的股東總數(戶)	859,594
截至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A股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五個交易日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2.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中鐵工	0	11,950,010,000	56.1	0	無	0	國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附註1)	+5,962,696	4,148,478,205	19.4	0	無	0	其他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轉持三戶	0	467,500,000	2.2	0	無	0	其他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附註2)	+49,686,338	49,686,338	0.2	0	無	0	其他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富時中國A50ETF	+44,212,100	44,212,100	0.2	0	無	0	其他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實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 證券投資基金	+9,735,312	37,323,562	0.2	0	質押	267,300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3,545,239	27,766,204	0.1	0	無	0	其他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0	25,000,090	0.1	0	無	0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景順長城精選 藍籌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24,000,000	24,000,000	0.1	0	無	0	其他
阿布達比投資局	+23,364,434	23,364,434	0.1	0	無	0	其他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中鐵工	11,950,010,000	人民幣普通股	11,950,01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附註1)	4,148,478,205	境外上市外資股	4,148,478,205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轉持三戶	467,5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467,500,0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附註2)	49,686,338	人民幣普通股	49,686,338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時 中國A50ETF	44,212,100	人民幣普通股	44,212,1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實滬深30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37,323,562	人民幣普通股	37,323,562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7,766,204	人民幣普通股	27,766,204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25,000,090	人民幣普通股	25,000,090
中國工商銀行－景順長城精選藍籌股票型 證券投資基金	24,000,000	人民幣普通股	24,000,000
阿布達比投資局	23,364,434	人民幣普通股	23,364,434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第一大股東中鐵工與上述其他9名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也不屬於一致行動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附註1：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個客戶持有。

附註2：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乃代表多個參與公司港股通的投資者持有。

附註3：表中所示數字來自於2014年12月31日之股東名冊。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2,129,990萬股股票全部流通，不存在限售股。

3.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報告期內，公司無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IV.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1.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名稱	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長進
成立日期	1990-03-07
組織機構代碼	10201654-8
註冊資本	人民幣11,405,415,000元
主要經營業務	建築工程，相關工程技術研究、勘察、設計、服務與專用設備製造，房地產開發經營。
未來發展戰略	中鐵工將認真履行出資人義務，做好股權管理與資產管理各項工作。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無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不適用

(3)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變更情況索引及日期

不適用

2. 實際控制人情況

公司實際控制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國務院直屬正部級特設機構，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批准的國務院機構改革方案和《國務院關於機構設置的通知》設置。國務院授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代表國家履行出資人職責。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範圍是中央所屬企業(不含金融類企業)的國有資產。目前，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中鐵工100%的股權。

- (1) 報告期內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索引及日期
不適用

- (2)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 (3) 實際控制人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適用

3.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其他情況介紹

不適用

V.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除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公司無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業務概覽



戴和根·執行董事、總裁

本集團是中國和亞洲最大的多功能綜合型建設集團之一，能夠為客戶提供全套建築、設計和工業產品相關服務。本集團在基礎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等領域居於全國和亞洲地區領先地位，並基於傳統的基礎建設平台，進一步整合拓展了房地產、礦產資源開發等其他業務，以提高本集團獲利能力。

I. 行業發展概況

1. 基礎建設

二零一四年，國家積極推進基礎設施互聯互通、「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等政策，不斷努力提高對外投資效率和品質，推動優勢產業走出去。同時加大重大項目建設力度，圍繞中西部鐵路、城市基礎設施、通用航空機場、水利工程、環保等方面，實施和統籌推進了一批重大項目計劃。

二零一四年，國家繼續加大固定資產投資力度，全年完成鐵路公路水路投資約2.5萬億元(人民幣，下同)。其中，鐵路固定資產投資8,088億元，同比增長21.8%，新建鐵路投產里程8,427公里；公路繼續保持良好勢頭，全年新增公路里程9.38萬公里，其中高速公路7,450公里；國家繼續推進城鎮化建設，全面加強城市基礎設施建設，尤其是加強地鐵、輕軌等大容量公共交通系統建設，全年實現新增城市軌道交通線路409公里。

2.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

二零一四年我國基礎建設投入的增長也促進了勘察和設計市場的發展，繼續保持強勁發展勢頭。

3.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

二零一四年我國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8.3%，其中鐵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運輸設備製造業增加值增長12.7%(2013年：4.8%)。

4. 房地產開發業務

二零一四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95,036億元，同比名義增長10.5%(扣除價格因素實際增長9.9%)，增速比2013年回落9.3個百分點。其中，住宅投資64,352億元，同比增長9.2%；商品房銷售面積120,649萬平方米，同比下降7.6%；商品房銷售額76,292億元，同比下降6.3%。

II. 業務發展概況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管理層抓住機遇、勇於開拓，緊密圍繞「抓改革轉機制，抓管理提效益，抓整改促落實，控風險保穩定」的中心工作，以堅定的決心、強有力的措施，全面推進企業深化改革16項工程和60項工作任務，加快體制創新和機制轉換，積極轉變經營理念、創新經營模式、提高經營質量、嚴控經營風險，推動國內經營、國際經營和實業投資「三大業務」協調發展；全面推行工程項目精細化管理，加強作業層隊伍建設和作業層實體改革，促進了管理水平的持續提升；實施了企業新一輪內部重組，進一步優化資源配置；加大產融結合力度，創新商業運作模式，進一步提升了企業市場競爭力，超額完成全年各項生產經營指標。

下表載列本集團二零一四年新簽合同額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業務板塊類別	新簽合同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減
基建建設業務	7,082.1	7,312.7	-3.2%
其中：鐵路	2,488.8	2,169.0	14.7%
公路	947.2	1,078.0	-12.1%
市政及其他	3,646.2	4,065.7	-10.3%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	134.2	135.3	-0.8%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業務	226.9	185.7	22.2%
房地產開發業務	317.9	321.3	-1.1%
其他業務	1,585.0	1,341.5	18.2%
合計	9,346.1	9,296.5	0.5%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新簽合同與去年基本持平，本集團在緊緊抓住基建市場機遇同時，不再單純追求新簽訂單的總體規模，更加注重新簽訂單的品質，切實提高企業的發展品質和效益。同時本集團積極鞏固在鐵路、高速公路、城市軌道交通等基建領域的市場份額，並進一步拓展水利水電、機場航道、生態環保等市場領域，立足區域化經營，擴大市場佔有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額充足達18,010.2億元，同比增長5%。其中，基建建設業務14,507.8億元，同比增長4.7%；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216.9億元，同比增長3.4%；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207.7億元，同比增長7.2%。

1. 基建建設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營業收入5,180.22億元，同比增長13.5%；新簽合同額7,082.1億元，同比減少3.2%。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14,507.8億元，同比增長4.7%。

(1) 鐵路建設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鐵路建設新簽合同額2,488.8億元，同比增長14.7%，鐵路一級市場佔有率達到46%。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鐵路建設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5,302.9億元。全年本集團共完成鐵路正線鋪軌(新綫、複綫)4,876公里，完成電氣化鐵路接觸網5,961公里。本集團參建的蘭(州)新(疆)高鐵、貴(陽)廣(州)高鐵、南(寧)廣(州)高鐵、杭(州)長(沙)高鐵等一批重點鐵路工程建成通車，為我國鐵路發展作出了重大貢獻。

(2) 公路建設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公路建設新簽合同額947.2億元，同比減少12.1%。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路建設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2,028.8億元。全年本集團共完成公路建設1,083公里，其中包括703公里的高速公路，約佔全國完成高速公路里程的10%。本集團參建的瓜(州)敦(煌)高速、滬(上海)蓉(成都)高速、四川遂(寧)資(陽)眉(山)高速等一大批公路項目相繼通車；青海省S308綫玉(樹)曲(麻萊)公路控制性工程紅土山隧道順利貫通；承建的武漢鸚鵡洲長江大橋正式通車運營。

(3) 市政工程和其他建設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市政工程和其他建設新簽合同額3,646.2億元，同比減少10.3%，其中城市軌道工程新簽合同額1,292.4億元，同比增長13.8%，市場佔有率約為50%。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市政工程和其他建設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7,176.1億元，其中城市軌道工程未完成合同額2,279.5億元。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共參與建設城市輕軌、地鐵綫路土建工程181公里，鋪軌工程201公里。參建的北京地鐵、深圳地鐵、鄭州地鐵、成都地鐵、石家莊地鐵等一批重點難點項目進展順利。

2.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營業收入102.65億元，同比增長11.8%；新簽合同額134.2億元，與上年基本持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216.9億元。二零一四年，組織完成了西南片區鐵路「十三五」規劃等鐵路項目前期規劃、預可研86項，為後期項目孵化創造了有利條件；獲得了中國鐵路總公司的重大科技計劃項目－(四)川(西)藏鐵路修建關鍵技術研究，並對成(都)蘭(州)鐵路、(四)川(西)藏鐵路等重大項目實行「科技創新一條龍」模式；開展了「高寒無人區鐵路工程綜合勘察技術」以及高地應力、軟岩大變形等關鍵技術的試驗專題研究；參與了(北)京昆(明)高速公路複線重慶至廣安、南充市都文嘉陵江大橋等一大批工程的勘察設計；開展了長春市軌道交通3號線一期工程延伸線可行性研究、南平至龍岩鐵路擴能改造工程施工圖審核等項目的諮詢評估工作。

3.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營業收入145.19億元，同比增長5.9%；新簽合同額226.9億元，同比增長22.2%；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的未完成合同額207.7億元。大型橋梁鋼結構和客專、高速道岔在國內的市場佔有率均在70%以上；本集團作為國內最大、世界第二的盾構研發製造商，盾構的生產經營能力和規模均有較大的提高，具備了年產60台盾構的能力，二零一四年銷售盾構43台，生產製造盾構35台。與此同時，本集團在繼續鞏固國內盾構市場的基礎上，進一步開拓國際市場，目前本集團的盾構產品已經銷往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家。

4. 房地產開發業務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前期房地產限購、限貸調控政策，整合開發資源，放緩投資節奏，加快建設進程，加大銷售力度。全年竣工建築面積319萬平方米，同比下降8.9%；銷售額268億元，同比下降19.3%；銷售面積275萬平方米，同比下降25.1%；實現營業收入292.55億元，同比增長6.1%。在國房景氣指數整體下滑的情況下，北京諾德中心二期、廣州番禺諾德名都、深圳阪田中鐵諾德公館、武漢百瑞景中央商務區、上海青浦中鐵逸都、天津諾德中心等房地產項目，仍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房地產開發項目共計126個；本集團在建項目佔地面積2,568萬平方米，總建築面積4,792萬平方米；可供開發的土地儲備面積1,329萬平方米，可供開發的建築面積2,073萬平方米。

5. 其他業務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其他業務實現收入549.63億元，同比減少20.3%。礦產資源開發業務受國際大宗商品價格及能源需求持續下跌影響，面臨較大挑戰，剛果金MKM銅鈷礦、綠紗銅鈷礦以及鈷鹽廠等礦產資源開發項目陸續進入良好的運營狀態；高速公路運營業務整體運營良好，收入穩步提升；物資貿易業務集中圍繞本集團大宗材料採購開展業務，收入規模有所降低；金融業務結合市場需求發展迅速，信託產品的發行品種和規模不斷增加，新成立的財務公司業務開展順利。

III. 科研投入與科技成果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積極實施「十二五」科技發展計劃，大量採用新技術、新工藝、新材料、新設備，在本集團業務發展中發揮了重要作用，全面提高了工程和產品品質。通過大力實施科技興企戰略，本集團自主創新能力顯著提升。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新開科研項目957項，獲國家資金支援2,852萬元。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擁有的高速鐵路建造技術國家工程實驗室、盾構及掘進技術國家重點實驗室、博士後工作站、企業技術中心、BIM技術應用研發中心以及橋梁、隧道、電氣化、先進工程材料及檢測技術、軌道和施工裝備等專業研發中心均運管正常。全年578項科技成果通過了各級鑒定、評審或驗收，大跨度漂浮型鐵路斜拉橋列車制動響應智能控制新技術獲國家技術發明獎，地鐵施工安全風險控制成套技術及應用和中國中鐵創新體系升級版工程等2項科技成果獲國家科技進步獎。獲省部級(含國家認可的社會力量設獎)科技進步獎283項；獲省部級優秀工程勘察設計獎49項，省部級優秀工程諮詢成果獎11項；獲授權專利904項，其中發明專利197項，有效專利居於中國建築企業前列。獲國家級工法39項，獲省部級工法238項，參與編製國家技術標準10項、行業技術標準87項。

IV. 展望

國家統籌實施「四大板塊」和「三個支撐帶」戰略組合，為基建市場提供了新的增長點和發展機遇。鐵路建設方面，二零一五年鐵路投資規模將保持在8,000億元以上，新投產里程8,000公里以上。鐵路投融資體制改革將不斷深化，鐵路發展基金融資平台將逐步完善。同時高鐵「走出去」也為本集團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提供了新的機遇。公路建設方面，國家將繼續科學有序推進《國家公路網規劃》的實施，通過投資政策引導，重點推進國家高速公路網建設，加大國省幹線改造力度，加快「斷頭路」和「瓶頸」路段建設。在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方面，國家出台的《國家新型城鎮化規劃(2014-2020年)》明確指出，要著力推進新型城鎮化建設，強化綜合交通運輸網路支撐，改造提升中心城區功能，提升城市基本公共服務水準，全面加強市政公用設施和公共服務設施建設，繼續科學有序推進地鐵、輕軌等大容量公共交通系統建設，提高城市群綜合交通運輸一體化水準。同時基礎設施互聯互通和一些新技術、新產品、新業態、新商業模式的投資機會大量湧現，國家創新重點領域投融資機制鼓勵社會投資，出台了開展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的指導意見，推出了多個鼓勵社會資本參與的投資項目，促進投資關鍵作用的發揮。這些都表明二零一五年基建形勢仍然向好，為本集團的發展創造了良好的政策環境和商機。

另一方面，我國經濟下行壓力還在加大，發展中深層次矛盾凸顯，產能過剩的矛盾更加突出，房地產和礦產資源市場持續深度調整，尤其房地產市場高庫存和低去化率使供需矛盾日趨顯著，儘管各地政府紛紛退出對房地產市場的主動調控，出台了一系列取消限購、鼓勵購房的政策，但市場整體供需矛盾和購房者信心不足的態勢依然存在。同時國家加大對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清理，對企業基礎設施投資和房地產等優勢業務的發展造成了一定的衝擊。建築業「營改增」政策即將實施。這些都對企業發展提出了更為嚴峻的挑戰。

總體上看，建築市場持續發展的基本面沒有改變，本集團仍將處於重要的戰略機遇期，必須要進一步堅定推動企業不斷發展的信心。

V. 經營計劃

2015年，本集團計劃實現營業總收入約5,900億元，營業成本約5,256億元，銷售、行政及財務三項開支的總額約300億元，預計新簽合同額約7,500億元。本集團將根據市場變化和計劃執行情況適時調整經營計劃。

2015年，本集團預計各類投資資金需求815億元，其中資本性開支101億元、實業投資571億元、金融及股權投資143億元。為此，本集團將繼續加大資金集中管理力度，提高使用效率，用好存量運營資金，同時，持續推進雙清工作，加快存貨的去化速度，加快回籠貨幣資金，預計可有效解決資金需求550億元，全年預計新增資金投入約265億元。

二零一五年，為保障本集團業務和投資項目的持續健康穩定開展，本集團將採取多種措施籌集資金：一是繼續加大「雙清」工作力度，確保經營性淨現金的持續流入。二是積極利用資本市場開展權益性融資(1)公司擬通過向中鐵工在內的不超過10名特定投資者非公開發行A股的方式實施股權再融資，該事項業經公司2015年2月10日第三屆董事會(「**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2015年3月3日獲得國資委同意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的批覆，相關再融資工作正在穩步推進；(2)公司將繼續在註冊有效期內擇機發行剩餘額度永續中期票據，並積極探索和嘗試其他權益類融資方式。三是積極拓展境內外債務融資管道，通過金融機構貸款、境內外發行債券等直接或間接方式多管道籌資。目前，本集團在金融機構授信額度充足，短期融資券、私募債券、公司債券和境外債券等各類低成本債券品種仍具備較大發行空間。四是通過發行產業基金、開展資產證券化等方式籌措項目投資所需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概述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完成營業收入5,901.66億元(人民幣，下同)，較去年增加9.2%。實現淨利潤106.76億元，較上年增加6.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102.62億元，較上年增加9.5%。

下文是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業績的比較。

II. 合併經營業績

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以及其他業務。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營業收入累計5,901.66億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9.2%。二零一四年，鐵路、公路、房建、城市軌道交通等業務較大增長，使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有所增加。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消耗品、分包成本、設備使用成本(包括維護、租金及燃料成本)、僱員薪資及福利以及折舊及攤銷。二零一四年，隨著本集團營業收入的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5,416.51億元，同比增長8.3%。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實現毛利485.15億元，同比增長20.3%。二零一四年的整體毛利率為8.2%，較二零一三年的7.5%上升0.7個百分點，主要因為(1)毛利率相對較高的城市軌道交通業務增長較快；(2)原材料價格下跌一定程度降低了施工成本。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主營業務的雜項經營(如銷售材料)所得的收入、股利收入、拆遷補償收入、政府補貼收入和其他收入。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去年的25.33億元減少12.4%至22.20億元。其他收入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拆遷補償收入和材料銷售收入的減少。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去年的85.16億元增加14.0%至97.10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提升科技自主創新能力和節能減排的力度。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匯兌收益／損失和出售固定資產和子公司的收益及虧損。二零一四年錄得其他虧損12.47億元(二零一三年：其他收益8.43億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24.56億元和匯兌淨收益14.50億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補償及福利、分銷和運輸成本及廣告成本。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為23.34億元，同比增加0.3%。二零一四年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為0.4%，與二零一三年持平。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補償及福利以及與行政有關的本集團資產的折舊和攤銷。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行政開支為171.95億元，同比增長19.5%。行政開支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為2.9%，與二零一三年的2.7%基本持平。

利息收入

二零一四年，利息收入為25.16億元，較二零一三年減少3.3%。

利息開支

二零一四年的利息開支為67.91億元，與二零一三年上升6.7%。

除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二零一四年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為162.33億元，較二零一三年的148.19億元增加14.14億元，增幅為9.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的所得稅開支為55.57億元，同比增加17.1%。扣除土地增值稅的影響，本集團二零一四年的有效所得稅率為28.6%，較二零一三年的23.2%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子企業盈虧不平衡，個別企業虧損預期無法彌補和個別企業計提的資產減值損失無法抵減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二零一四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102.62億元，較二零一三年的93.74億元增加9.5%。

永續票據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本公司發行第一批永續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永續票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權益及其首五年的票息率為每年6.50厘。二零一四年，永續票據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9,800萬元，此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利息。



III. 分部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分部的收入及業績。

業務分部	營業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增長率 (%)	除稅前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增長率 (%)	除稅前 利潤率 ¹ (%)	營業收入 佔比 (%)	除稅前 利潤佔比 (%)
基建建設	518,022	13.5	11,642	51.5	2.2	82.6	64.7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10,265	11.8	1,018	7.7	9.9	1.6	5.7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	14,519	5.9	1,089	35.6	7.5	2.3	6.0
房地產開發	29,255	6.1	4,373	10.3	14.9	4.7	24.3
其他業務	54,963	(20.3)	(121)	(105.9)	(0.2)	8.8	(0.7)
分部間抵銷及調整	(36,858)		(1,768)				
合計	590,166	9.2	16,233	9.5	2.8	100.0	100.0

¹ 除稅前利潤率為除稅前利潤除以營業收入。

基建建設業務

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的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鐵路、公路以及市政工程建设。基建建設業務的營業收入對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的貢獻一直保持著較高的比例，二零一四年基建建設業務收入佔本集團整體收入82.6%(二零一三年：79.2%)。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基建建設的營業收入達到5,180.22億元，較上年增加13.5%，主要是因為本集團二零一四年鐵路在建項目進展順利、公路和城市軌道交通業務收入明顯增加。基建建設業務二零一四年的除稅前利潤率為2.2%，較上年的1.7%有所上升，主要因為(1)毛利率相對較高的城市軌道交通業務增長較快；(2)原材料價格下跌一定程度降低了施工成本。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的營業收入主要來源於為基建建設項目提供全範圍的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研發、可行性研究和監理服務，包括綜合「一站式」解決方案以及鐵路電氣化、橋梁、隧道及機械設計方面的專項服務。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的營業收入達到102.65億元，較去年上升11.8%。二零一四年的除稅前利潤率為9.9%，較二零一三年的10.3%有所下降，主要因為(1)以設計帶動工程總承包任務量增加，增加了人工成本和費用支出；(2)因設計業務規模增幅較大，本集團增加了委外支出。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道岔及其他鐵路設備、橋梁鋼結構、工程設備的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二零一四年度，由於道岔和盾構產品市場銷售增加，本集團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共取得營業收入145.19億元，較去年增加5.9%。二零一四年度的除稅前利潤率為7.5%，較二零一三年的5.9%有所上升，主要因為(1)毛利率較高的盾構和道岔產品銷售增加；(2)隨著盾構關鍵零部件國產化進程的推進，盾構產品的成本有所降低。

房地產開發業務

本集團房地產開發業務的收入主要來自在中國開發、銷售和管理多類型以中等及中高等收入的購買者為目標的住房物業和商用物業。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全國房地產市場低迷的形勢，不斷優化房地產開發項目的建設與銷售計劃，加快房地產項目去化速度。房地產開發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增加6.1%至292.55億元。二零一四年的除稅前利潤率為14.9%，與二零一三年的14.4%基本持平。

其他業務

本集團穩步實施有限相關多元化戰略。二零一四年，其他業務板塊營業收入共計549.63億元，同比減少20.3%。其中：(1)高速公路運營業務實現運營業收入21.95億元，同比增長4.0%；(2)礦產資源板塊實現收入23.6億元，同比增長25.2%；(3)物資貿易業務實現收入368.57億元，同比減少30.2%；(4)金融業務實現收入22.31億元，同比增長35.6%。二零一四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1.21億元，主要因為計提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15.58億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礦產資源儲量情況載列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品種	礦產資源		資源/儲量		項目計劃 總投資 (億元)	項目開累 已完 投資額 (億元)	報告 期公司 投資額 (億元)	計劃	
			品位	單位	數量	權益比 (%)				竣工時間	項目進展情況
1	內蒙古蘇尼特左旗芒來煤礦	褐煤	不適用	億噸	9.2	46	13.63	5.42	-	已竣工	已建成投產
2	青海海西木裏煤礦	焦煤	不適用	億噸	2.48	80	23.4	4.43	0.35	2015.11	在建
3	黑龍江伊春市鹿鳴鉬礦	鉬	0.09%	萬噸	73.97	83	42.17	41.31	0.55	已竣工	已建成試生產
4	剛果(金)綠紗銅鈷礦	銅 鈷	2.55% 0.201%	萬噸	79.09 6.68	72	16.57	17.7	2.34	已竣工	已建成投產
5	剛果(金)MKM銅鈷礦	銅 鈷	3.36% 0.22%	萬噸	20.12 1.94	80.2	11.95	11.99	-	已竣工	已建成投產
6	剛果(金)華剛SICOMINES 銅鈷礦	銅 鈷	2.55% 0.20%	萬噸	854.5 57.1	41.72	249.15	93.79	7.27	2018.01	在建
7	蒙古國新鑫公司烏蘭鉛鋅礦	鉛 鋅	1.67% 4.80%	萬噸	28.79 82.52	100	-	-	-	-	已建成投產
8	蒙古國新鑫公司木哈爾鉛鋅礦	銀 鉛 鋅	80.2g/t 0.75% 3.50%	噸 萬噸	1,379 8.17 38.26	100	-	-	-	-	勘探、可研
9	蒙古國新額爾德斯公司金礦	黃金	108.33g/t	噸	3	100	-	-	-	-	擬轉讓
10	蒙古國祥隆公司鉛鋅礦	鉛 鋅 銀	6.28% 3.81% 234.67g/t	萬噸 噸	15.16 9.18 566	100	-	-	-	-	已建成投產

附註：表中7、8、9、10為本公司下屬子公司中鐵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新收購的礦山項目。

IV. 現金流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金額為194.47億元，較二零一三年淨現金流入金額79.95億元有所改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積極實施管理提升，應收款的清收清欠取得了較好成效。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金額為123.32億元，與二零一三年淨現金流出金額121.62億元基本持平。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金額為140.67億元，而二零一三年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金額為121.64億元，主要原因為(1)經營性現金流明顯好轉，本集團償還了部分債務；(2)本集團加強了資金集中，提高了資金使用效率。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設備和改造本集團生產設施的開支。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總額(不含收購子公司)為118.70億元(二零一三年：105.40億元)。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度內按業務分類的資本開支。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基建建設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	房地產開發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	7,604	173	710	355	1,719	10,561
租賃預付款項	142	9	122	300	352	925
無形資產	22	7	7	7	324	367
礦產資產	-	-	-	-	17	17
合計	7,768	189	839	662	2,412	11,870

營運資金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	44,955	46,581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70,986	69,2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8,515	133,88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5,447	206,292
存貨周轉天數(天)	30	3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天)	89	8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天)	150	139

二零一四年末，本集團的存貨和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的餘額均與二零一三年末的餘額基本持平。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的存貨周轉率為30天，與二零一三年度的32天基本持平。二零一四年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三年末增加18.4%至1,585.15億元，主要原因是應收工程款和未到期的質保金增加。二零一四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89天，較二零一三年度增加9天。

從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帳齡來看，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帳齡在6個月以下，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佔總額的比重為33.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顯示出較好的應收賬款管理能力。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下	79,673	70,686
六個月至一年	26,318	20,388
一年至兩年	30,220	24,781
兩年至三年	12,582	10,160
三年以上	9,722	7,871
合計	158,515	133,886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含本集團應付原料及機器設備供貨商的金額。二零一四年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較二零一三年末增加19.0%至2,454.47億元，主要因為受本集團經營規模擴大、應收賬款增加的影響，應付材料款和應付工程進度款相應增加。二零一四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天數為150天，較二零一三年度的139天有所上升。從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帳齡來看，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帳齡都在一年以下，一年以上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佔總額的比重為12.2%(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215,448	182,473
一年至兩年	18,811	14,308
兩年至三年	5,764	5,173
三年以上	5,424	4,338
合計	245,447	206,292

V. 債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情況。本集團的短期債務佔總債務的48.8%(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本集團的借款一般都能按時償還。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	37,261	38,571
無抵押	93,522	98,320
	130,783	136,891
短期債券，無抵押	—	40
長期債券，無抵押	36,091	35,688
其他短期借款，無抵押	8,348	4,713
其他短期借款，有抵押	500	295
其他長期借款，無抵押	7,120	6,620
其他長期借款，有抵押	72	2,185
	182,914	186,432
合計		
長期借款	93,655	104,084
短期借款	89,259	82,348
	182,914	186,432
合計		
	182,914	186,432

銀行借款的年利率為1.53%至10.0%(二零一三年：1.97%至10.0%)。長期債券的固定年利率為3.85%至7.2%(二零一三年：3.85%至7.2%)。其他短期借款的年利率為5.0%至11.5%(二零一三年：5.9%至13.5%)。其他長期借款的年利率為6.15%至10.5%(二零一二年：4.39%至11.5%)。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的到期日情況。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89,259	82,348
一年至兩年	26,946	31,326
兩年至三年	9,794	18,055
三年至四年	9,499	7,177
四年至五年	3,576	9,109
五年以上	43,840	38,417
合計	182,914	186,432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中的定息銀行借款分別為13.10億元和44.58億元；浮息銀行借款分別為1,294.73億元和1,324.33億元。

本集團的主要借款為人民幣，主要的外幣借款以美元及歐元為主。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借款的帳面值。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4,867	5,312
歐元	145	204
其他	431	41
合計	5,443	5,557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借款的詳情。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抵押資產和 權利帳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抵押資產和 權利帳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4	521	303	514
租賃預付款項	275	1,912	-	-
無形資產	19,100	31,560	19,715	32,154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10,621	23,175	15,313	35,356
應收票據	25	25	323	323
貿易應收款項	2,241	3,129	4,690	6,246
權益投資的回報權	-	-	370	551
有關若干建築項目現金收回權	5,277	10,325	337	1,468
合計	37,833	70,647	41,051	76,6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合計約1,361.39億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7.56億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為84.1%，較二零一三年的84.6%下降0.5個百分點。本集團一直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作為營運資金和應付其他資本需要，不足者主要以借款應付。於二零一四年年度，本集團完成發行了人民幣7.5億元的私募票據。

VI. 或有負債

本集團就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索償承擔或有負債如下表所示：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		
— 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附註1)	680	840
— 海外訴訟(附註2&附註3)	854	1,117
合計	1,534	1,957

附註1：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訴訟。於管理層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倘管理層認為索償不會勝訴，則不會就未決訴訟作出撥備。該等未計提撥備索償的總額於上表中披露。

附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海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海外**」)、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另外兩家第三方公司組成的聯合體(以下簡稱「**聯合體**」)，於2009年中標波蘭共和國國道和高速公路總局(以下簡稱「**項目業主**」)A2高速公路項目A標段和C標段，合同總金額中本集團所佔金額約11.60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4.02億元，或人民幣27.41億元)，履約保證金本集團所佔金額1.16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0.40億元，或人民幣2.74億元)。在協議實施過程中，多方面因素導致項目發生虧損，聯合體與項目業主分別於2011年6月3日和2011年6月13日向對方提出終止協議要求。

2011年9月29日項目業主向波蘭華沙地方法院提交「支付令」申請，要求中海外、中海外波蘭分公司及聯合體內其中一家第三方公司支付合同違約罰金1.29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0.42億元，或人民幣2.63億元)及其法定利息，其他聯合體成員承擔連帶責任。隨後，聯合體委託的律師就支付令提出異議。該支付令根據波蘭法律已經失效，涉及的相關爭議事項已轉入一般訴訟程序。

2014年聯合體在有關當局的協調下開始與項目業主和談解決糾紛，撤回了關於履約保函的保全措施，同意開具履約保函的銀行於2015年初依據履約保函向項目業主支付本集團所佔項目履約保函金額約1.16億茲羅提(折合約人民幣2.09億元)，上述金額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虧損。

由於聯合體和項目業主的和解意向，2015年2月25日，波蘭華沙地方法院判決案件延期審理。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案件尚未有進一步進展，本集團認為在現階段尚不能對該事項的影響進行評價。

附註3：剛果(金)手工採礦公司(以下簡稱「**EXACO公司**」)原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子公司MKM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MKM公司**」)股東之一，截至2011年8月30日止，EXACO公司已將其所持MKM公司股權全部轉讓。2012年11月，EXACO公司認為MKM公司和中國鐵資源環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鐵環球**」，該公司亦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子公司，同時為MKM公司的控股股東)違背了其根據股權轉讓前簽署的初始協議的相關條款以及其他承諾應履行的相關義務，向剛果民主共和國的一家當地法院起訴要求法院判決賠償其由此產生的損失共計美元1.36億元(折合約人民幣8.29億元)。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依據相關協議約定的仲裁條款向當地法院提出管轄權異議。截至2013年11月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均未收到裁決，但出於最為謹慎的考慮和催辦案件的需要，於2013年11月26日向盧本巴希上訴法院提起上訴。其後，在向當地法院調取審判記錄時，始發現此案已於2013年2月8日判決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合計賠償EXACO公司美元3,100萬元(折合約人民幣1.89億元)。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針對當地法院主審法官在處理該案件中存在的欺詐行為提起控告，2014年7月23日，剛果(金)最高法院對欺詐案進行宣判，撤銷了當地法院於2013年2月8日作出的由MKM公司與中國鐵環球向EXACO公司賠償美元3,100萬元的一審判決。

2014年1月15日，EXACO公司又以未獲股份轉讓費為由向盧本巴希商業法庭起訴，請求判決中鐵環球賠償其美元1.09億元(折合約人民幣6.71億元)作為43.5%的股權轉讓費，並對MKM公司採取保全措施。2014年1月20日盧本巴希商業法庭判決同意採取保全措施，但未審理賠償問題。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立即提起上訴，上訴法院於2014年1月30日判決該保全措施不予立即執行。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該案正在移送管轄程序中，尚未進行實體審理。另外，MKM公司和中國鐵環球針對盧本巴希商業法庭的主審法官在處理該案件中存在的欺詐行為提起控告，該控告程序正在審理當中。

本集團認為，EXACO公司提起的上述訴訟均違反了仲裁條款，均無事實和法律依據。但受當地各種不確定性因素影響，本集團認為在現階段尚不能對該事項的影響進行評價。

本集團因向銀行就若干關連公司以及第三方動用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而產生若干或有負債。下表載列該等擔保未來須予償還的最高金額：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金額	到期期限	金額	到期期限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就下列各方的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聯營公司	2,940	2015-2025	2,169	2014-2025
一家合營公司	230	2017-2018	-	-
其他政府相關企業	54	2015	55	2014
物業買家	17,149	2015-2019	14,877	2014-2019
本集團投資的公司	12	2016	12	2016
前子公司	650	2021-2023	758	2022
合計	21,035		17,871	

VII. 業務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包括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市場風險、經營風險、管理風險、政策風險、財務風險、投資風險、利率風險。

- (1) **市場風險**：政府對國家和地區經濟增長水平的預期、基礎設施的使用狀況和未來擴張需求的預期、相關行業增長整體水平的預期等都可能對本集團經營市場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國外市場的政治、經濟環境存在一定的不穩定性，可能會給本集團海外市場發展帶來不確定性因素，使施工項目的正常推進可能受到影響。
- (2) **經營風險**：基建業務中，工程承包項目中標價格受市場競爭影響較大，同時，對成本和委聘勞務分包商的控制也存在一定的經營風險。
- (3) **管理風險**：本集團無法對非全資子公司的所有行動進行全面控制，建築行業本身屬於高風險行業，加之近年本集團經營規模的快速增長，經營跨度越來越大，項目管理的難度不斷加大，對項目安全質量管理、幹部廉政、維護企業穩定等提出了嚴峻挑戰，存在一定的管理風險。

- (4) **政策風險**：由於中國外匯管理制度、稅收政策、房地產行業政策等變化帶來的不利影響等。
- (5) **財務風險**：客戶延遲付款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和現金流量；未獲得足夠的融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拓展計劃和發展前景產生影響。
- (6) **投資風險**：投資風險主要包括由於墊付項目的有關款項、政策變動造成非政府投資機構對基建項目的投資減少、在較長期間內動用大量營運資金等。
- (7) **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融資規模體量較大，利率政策的變動將對本集團財務費用和經濟效益產生影響。

為防範各類風險的發生，本集團通過建立和運行內部控制體系，把各類風險對接各項業務流程，據此分解辨識業務流程關鍵控制點，制定具體控制措施，建立流程關鍵控制文檔，落實各類風險和關鍵控制點的責任，與日常管控工作緊密結合，控制風險發生因素和要件。嚴格前期可研、策劃、審核、審計、審批和決策等重要管控環節，加強過程控制和後評估工作，做好應對風險發生的策略和應急預案，保證了本集團各類風險的整體可控。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I. 董事



李長進
(董事長、執行董事)

李長進，56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提名委員會主任，同時任中鐵工董事長、黨委副書記，北京上市公司協會理事長。2002年7月至2006年9月任中鐵工副總經理，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07年9月至2010年6月任中鐵工董事、黨委書記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黨委副書記，2010年6月至2013年3月任中鐵工總經理，2010年6月至今任中鐵工董事長、黨委副書記及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黨委書記，2014年1月至2014年3月代行本公司總裁職責。



姚桂清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姚桂清，60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黨委副書記，同時任中鐵工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華全國總工會執行委員。2001年7月至2014年3月任中鐵工工會主席，2004年至今任中鐵工黨委副書記、全國總工會執行委員，2006年4月至2008年3月，兼任中鐵九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職工董事，2007年9月至2009年6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07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工會主席，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09年6月至2010年8月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2010年6月至2013年3月任中鐵工副董事長、董事，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2013年3月至今任中鐵工總經理、董事。



戴和根
(執行董事、總裁)

戴和根，49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任，同時任中鐵工董事、黨委書記。2004年4月至2006年9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黨委副書記，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副總經理，2007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4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總裁、中鐵工董事、中鐵工黨委書記。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郭培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培章，65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同時任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東方電氣集團公司外部董事。2005年至2010年任中國國電集團公司黨組成員、黨組紀檢組組長，2007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10年6月至今任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東方電氣集團公司外部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聞寶滿
(獨立非執行董事)

聞寶滿，63歲，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外部董事。1996年11月至2005年5月任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黨委常委、工會主席，2005年5月至2005年7月任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黨委副書記，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任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黨委副書記兼黨校校長、鞍山市委常委，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鞍山鋼鐵集團公司黨委副書記兼黨校校長、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鞍山市市委常委，2012年3月至今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外部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清智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清智，62歲，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同時任中國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2004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中國農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期間曾兼任中國牧工商(集團)總公司董事長，2013年4月至今任中國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52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任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萬年高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長、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香港樹仁大學法律系兼任教授及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會成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獲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任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以下香港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合生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巨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以及LDK Solar Co., Ltd。還曾歷任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監事



劉成軍
(監事會主席)

劉成軍，52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現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2001年6月至2008年1月任中鐵工設計部部長，2008年1月至2014年6月本公司副總工程師、科技設計部部長。2001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設計諮詢分公司總經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0月任中鐵二院工程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股東代表、副董事長，2007年12月至2012年9月任中鐵南方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09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中鐵西北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長，2010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中鐵大橋勘測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14年6月起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劉建媛
(監事)

劉建媛，53歲，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工會主席、女工委主任，同時任中鐵工職工董事、工會主席。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工會副主席，中原指揮部指揮長、黨工委書記，2005年2月至2008年1月任中鐵七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2008年1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2012年8月至今任中鐵工職工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工會主席、女工委主任。劉女士自201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王宏光
(監事)

王宏光，55歲，高級講師、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紀委副書記、監察部長，同時任中鐵工紀委副書記。2001年10月至2009年11月任中鐵工黨校常務副校長、校務委員會副主任，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紀委副書記、監察部長，同時任中鐵工紀委副書記，2014年6月起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陳文鑫
(監事)

陳文鑫，51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2004年1月至2008年1月歷任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監察審計部副部長、法律事務部副部長，2004年12月至2010年4月兼任中鐵工德商高速公路建設發展有限公司監事，2007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中鐵南方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監事，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兼產權代表管理處處長，2010年12月至今任臨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范經華
(監事)

范經華，49歲，正高職高級審計師、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審計部部長。2003年12月至2005年2月任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港深西部通道項目部總會計師、紀工委書記，2005年2月至2005年9月任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副部長，2005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審計部部長，2011年6月至2013年6月任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副總會計師、審計部部長，2013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本公司審計部副部長，201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審計部部長，2014年6月起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III. 高級管理人員

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的高級管理人員戴和根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文所述。



劉輝
(副總裁、總工程師)

劉輝，55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國家註冊諮詢工程師、國家一級註冊建造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總工程師，同時兼任鐵道第三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太中銀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2001年4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副總經理、總工程師，2007年1月至今兼任鐵道第三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11年6月至今兼任太中銀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總工程師。



馬力
(副總裁)

馬力，57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2002年3月至2004年3月任中國海外工程總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04年3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副總經理，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



周孟波
(副總裁)

周孟波，50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2001年4月至2006年9月任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副總經理，200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



章獻
(副總裁)

章獻，54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2003年12月至2010年7月任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黨委副書記，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裁。



許廷旺
(副總裁)

許廷旺，59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副總裁。1997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中鐵工紀委副書記、監察處處長，2006年12月至2008年1月任中鐵工副總經濟師、幹部部部長，2008年1月至2010年7月任本公司副總經濟師、人力資源部(黨委幹部部)部長，2010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本公司總經濟師兼人力資源部(黨委幹部部)部長，2010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總經濟師，2014年3月起任公司副總裁。



楊良
(財務總監)

楊良，46歲，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2004年6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財務部部長，2005年6月至2013年11月兼任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監事，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鐵資源有限責任公司監事，2007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2013年11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4年3月起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于騰群
(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
聯席公司秘書)

于騰群，45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新聞發言人。同時擔任全國青聯委員、北京上市公司協會副秘書長。于先生2005年3月至2007年8月任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06年11月至2007年9月任中鐵工董事會秘書，2007年9月至2010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新聞發言人，2014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新聞發言人。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

譚振忠，42歲，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同時任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11月加入本公司，在加入本公司前，在香港一家H股上市公司擔任合資格會計師兼聯席公司秘書。譚先生之前亦在另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不同高級職位，包括內部審計的高級經理及財務部的高級經理。1994年至2000年，譚先生在一家大型國際會計事務所擔任助理經理。譚先生在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超過19年的經驗。譚先生自1997年12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2年11月起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中國和亞洲最大的綜合型建設集團之一，主要業務是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及其他業務。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和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66頁至第186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8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16.61億元(二零一三年：每股人民幣0.066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14.06億元)。該宣派將在二零一四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後實施。

捐款

本集團在年度內作出的捐款合共人民幣179.7萬元(二零一三年為人民幣239.9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內。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內。

可分配儲備

根據有關法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162.54億元。

首次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除下述情況外，本公司A股發行及H股發行募集的資金(分別為人民幣224.40億元及港幣221.08億元)分別按照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的A股招股書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H股招股書中披露的用途使用。

按照本公司A股招股說明書募集資金用途規定，A股募集資金中的人民幣10.4億元用於本公司房地產開發「安慶市新城東苑項目」。由於該項目原因，本公司將未投入該項目的人民幣5.4億元變更為補充本公司流動資金。該事項已獲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的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通過。

另外，考慮到H股募集資金中仍有大量境外購置設備資金留存以及根據業務和設備生產技術發展的實際情況，本公司需要大量的流動資金支持，故將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H股募集資金中用於「境外購置設備」的資金餘額共計人民幣3,035,989,900元的用途變更為「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該事項已獲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召開的本公司二零一一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通過。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A股發行的募集資金已使用完畢。在本財政年度內，公司未使用A股發行的募集資金。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H股發行的募集資金已使用約人民幣1.74億元，具體用於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

本公司H股發行的募集資金尚餘約人民幣1.16億元未使用，此部分資金存放於本公司在銀行開設的專用賬戶。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第70頁至第7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中國鐵路總公司是本集團的最大客戶。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中國鐵路總公司的銷售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2%。同期，向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包括中國鐵路總公司)的銷售約共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34.4%。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者)概無在這五個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量合共佔本集團二零一四年總銷售成本的約1.8%。

附屬公司及聯營企業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聯營企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7和附註22內。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董事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董事長、執行董事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總裁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執行董事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非執行董事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監事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劉成軍(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監事會主席
劉建媛(2014年6月25日獲續聘)	監事
王宏光(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監事
陳文鑫(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監事
范經華(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監事
王秋明(2014年6月26日離任)	監事會主席
張喜學(2014年6月25日離任)	監事
林隆彪(2014年6月25日離任)	監事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高級管理人員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戴和根(2014年3月28日獲委任)	總裁
劉輝(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總裁、總工程師
馬力(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總裁
周孟波(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總裁
章獻(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總裁
許廷旺(2014年3月28日獲委任)	副總裁
楊良(2014年3月28日獲委任)	財務總監
于騰群(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聯席公司秘書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總裁
李建生(2014年3月28日退休)	副總裁、財務總監、總法律顧問
段秀斌(2014年3月28日退休)	副總裁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了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大會，在此次年度股東大會上，李長進先生和姚桂清先生獲重選，戴和根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鄭清智先生及魏偉峰先生獲選舉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董事共同組成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由此，韓修國先生、賀恭先生、貢華章先生、王泰文先生以及辛定華先生於同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了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李長進先生獲重選為董事長，姚桂清先生獲重選為副董事長。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了第一屆第五次職代會團長聯席會議上，范經華先生和王宏光先生獲選舉，劉建媛女士獲重選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了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劉成軍先生獲選舉，陳文鑫先生獲重選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以上監事共同組成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會」)。由此，張喜學先生及林隆彪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起不再擔任職工代表監事，王秋明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不再擔任股東代表監事。另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了第三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劉成軍先生獲選舉為監事會主席。

二零一四年一月四日，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白中仁先生逝世。公司董事會在依據《公司章程》指定一名副總裁代行總裁職責之前由公司董事長李長進先生代行總裁職責。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及總法律顧問李建生女士以及副總裁段秀斌先生退休。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委任戴和根先生為本公司總裁(戴和根先生不再擔任副總裁及李長進先生不再擔任代總裁)，許廷旺先生為副總裁(不再擔任總經濟師)，楊良先生為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于騰群先生兼任總法律顧問。以上高級管理人員聘期自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重新委任戴和根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劉輝先生、馬力先生、周孟波先生、章獻先生、許廷旺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楊良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于騰群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總法律顧問。以上高級管理人員聘期自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本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載列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董事及監事所佔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與其附屬同一控股公司的公司於本財政年度終止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監事酬金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四年酬金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的附註13。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子公司或與本公司附屬同一控股公司的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取得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除以下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姓名	身份	持有之A股數量 (好倉) (股)	約佔全部已發行 A股百分比 (%)	約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董事				
李長進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5,700	0.0006	0.0005
姚桂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112	0.0006	0.0005
戴和根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6,000	0.0006	0.0005
監事				
王秋明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03	0.0002
劉建媛女士	實益擁有人	1,200	0.00001	0.00001

附註1. 戴和根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附註2. 王秋明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不再擔任監事。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獲告知如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需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A股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A股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約佔全部已發行 A股百分比 (%)	約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中鐵工	實益擁有人	11,950,010,000	好倉	69.91	56.10

H股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H股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約佔全部已發行 H股百分比 (%)	約佔全部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	實益擁有人	332,600,000	好倉	7.91	1.56
BlackRock, Inc.	受控制企業權益	331,645,857 92,000	好倉 淡倉	7.88 0.002	1.56 0.0004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受控制企業權益(附註1)	229,803,271 123,424,962 10,406,000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5.46 2.93 0.25	1.08 0.58 0.05
Lehman Brothers Holdings Inc.	受控制企業權益	210,186,560 94,560,550	好倉 淡倉	5.00 2.25	0.99 0.44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根據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於2014年1月13日向香港聯交所存檔的法團大股東通知書，由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持有的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H股股份數目 (好倉)	H股股份數目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39,171,310	123,424,962
對股份有保證權益的人	17,515,361	-
受控法團權益	54,042,600	-
托管法團	10,406,000	-
其他	8,668,000	-

2. 權益或淡倉中包括以下的相關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				淡倉			
	實物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BlackRock, Inc.	-	-	-	4,710,000	-	-	-	-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	-	-	17,624,000	-	-	-	10,166,000
Lehman Brothers Holdings Inc.	-	-	10,000,000	-	-	-	60,000	-

除上述以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業務

在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1) 上市規則定義之持續性關連交易

中鐵工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一。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與中鐵工及／或其聯繫人訂立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a) 本公司與中鐵工簽訂的綜合服務協議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本公司的招股說明書，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和中鐵工之間簽訂的綜合服務協議(「綜合服務協議」)。綜合服務協議的有效期自協議簽訂之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續簽，有效期為三年，其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失效。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鐵工就相互提供綜合服務之事宜簽訂了綜合服務續簽協議(「綜合服務續簽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綜合服務協議續簽協議，中鐵工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社會服務，包括向本集團員工提供體檢、接種疫苗及預防保健服務、現場醫療服務、職業病防治及其他專業醫療服務並對本集團員工開展培訓。

根據綜合服務續簽協議項下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2015年 人民幣(元)
中鐵工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78,200,000	78,200,000	78,200,000
本集團向中鐵工集團提供綜合服務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以上年度上限參照綜合服務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額和預計將根據簽訂的綜合服務續簽協議項下的估算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交易額確定。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就綜合服務續簽協議作出公告。

(b) 中國中鐵財務有限公司(「中鐵財務」)與中鐵工簽訂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中鐵財務(本公司的子公司，其95%股權由本公司持有，5%股權由中鐵工持有)與中鐵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應自協議簽訂並完成後續相關法定程序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經雙方同意可以續期)。根據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鐵財務同意按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條款與條件，向中鐵工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	
	2014年 人民幣(元)	2015年 人民幣(元)
(i) 存款服務		
中鐵工在中鐵財務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ii) 貸款服務		
中鐵工自中鐵財務獲得的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含應計利息)	2,000,000,000	2,000,000,000
(iii) 其他金融服務		
中鐵財務為中鐵工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年度服務費用總額	40,000,000	80,000,000

確定上述年度上限所依據的多項因素包括：(1)本公司的財務管理戰略，慮及本集團業務拓展計劃所需的現金流及資金需求；及(2)財務風險的有效和合理控制。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就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作出公告。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本集團與中鐵工所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均：

- (i)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相關協議程序，本公司核數師亦已向董事會報告在該等程序中的實際發現。

董事會已收到由本公司核數師出具的函件，確認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他們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而言，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上述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上限。

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中不時規定的披露要求。

(2) 中國法律法規定義之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中國法律法規定義之重大關聯交易載於本年報第188頁至第190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優先認股權、股份期權安排

根據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同時，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業績及資產負債表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薪酬政策

上市以來，公司按照現代企業制度要求，構建科學合理、公平公正、規範有序的薪酬管理制度體系，注重發揮薪酬分配的激勵和約束作用，吸引和保留企業核心人才，並保持薪酬水平的合理有序增長。在薪酬制度方面，公司2010年制定了《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工作指導意見》，明確了薪酬分配的指導思想和任務目標，實行分級、分類的薪酬管理體系，理順企業內部各種薪酬分配關係。為調動境外工作人員積極性，促進公司境外業務健康發展，2012年公司制定了《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加強境外薪酬管理指導意見》，建立了依法合規、內外兼顧、分級管理的境外薪酬管理的原則，結合境外特點，加強和規範境外工資總額、業績考核、福利待遇等各項管理工作。在保障職工的合法權益方面，公司2009年制定了《關於建立健全職工工資正常增長和支付保障機制的指導意見》，切實保障職工工資與企業經濟效益協調增長，實現企業的科學發展、和諧發展。在工資總額和工資水平管理方面，公司2013年根據國資委工資總額預算管理相關規定，制定了《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工資總額預算管理暫行辦法》和《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工資總額預算管理實施細則》，2014年公司被列為國資委工資總額預算備案制管理試點企業，公司進一步加強了工資總額內部管理，印發了《關於進一步規範工資總額預算管理工作的通知》，按照工資效益聯動、效益決定分配的原則，完善工資效益聯動機制及工資增長調控綫浮動方法，保障工資總額以及職工工資水平合理有序增長，促進企業科學發展。

董事會報告(續)

本集團員工的薪酬由崗位工資、績效工資和津貼組成。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本集團與每位員工簽訂了勞動合同。該等合同包含關於工資、員工假期、福利、培訓項目、健康安全、保密義務和終止情形的條款。有關本公司員工薪酬及福利的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內。

根據適用的規定，本集團為員工的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繳款。本集團繳款數額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提供的員工總工資的指定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也根據中國的適用法規為員工住房公積金繳款。除法定繳款外，本集團還向在職員工和退休員工提供自願福利。這些福利包括為在職員工和退休員工提供的補充醫療保險計劃和補充養老保險計劃以及為在職員工提供的年金。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深入貫徹落實「十二五」人才培訓規劃，緊緊圍繞經營管理人才、專業技術人才、國際業務人才、職業項目經理人才、政工人才、技能人才「六支人才」隊伍建設目標任務，研究制定了《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培訓計劃》，不斷加大教育培訓力度，探索實踐新的培訓模式，培訓過程注重學與教、交流與研討，促進了員工隊伍能力素質的整體提升。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繼續做好員工培訓工作，重點突出各級領導幹部宗旨意識、大局意識、責任意識和推動企業科學發展能力素質的教育培養；不斷加大海外經營管理人員的建設培養力度，大力實施「走出去」戰略，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一流人才隊伍，為企業的發展提供人才保障。

本公司目前對執行董事實行年薪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績效薪酬組成。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召開的二零零九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了對獨立董事薪酬調整的方案，根據調整後的方案，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採用以所擔任職務為基礎的固定酬金制。本公司董事的酬金根據市場水平並依據適用的規定釐定。有關本公司董事薪酬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的附註13。

二零一四年度人工成本支出為人民幣379.78億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293,592人。下表列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根據專業類別分類的情況：

專業類別	於2014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生產人員	142,096
銷售人員	21,595
工程技術人員	98,891
財務人員	13,981
行政人員	17,029
總計	293,592

員工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退休福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內。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已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情況，請參考本年報第48頁至第6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繼續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的議案，將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李長進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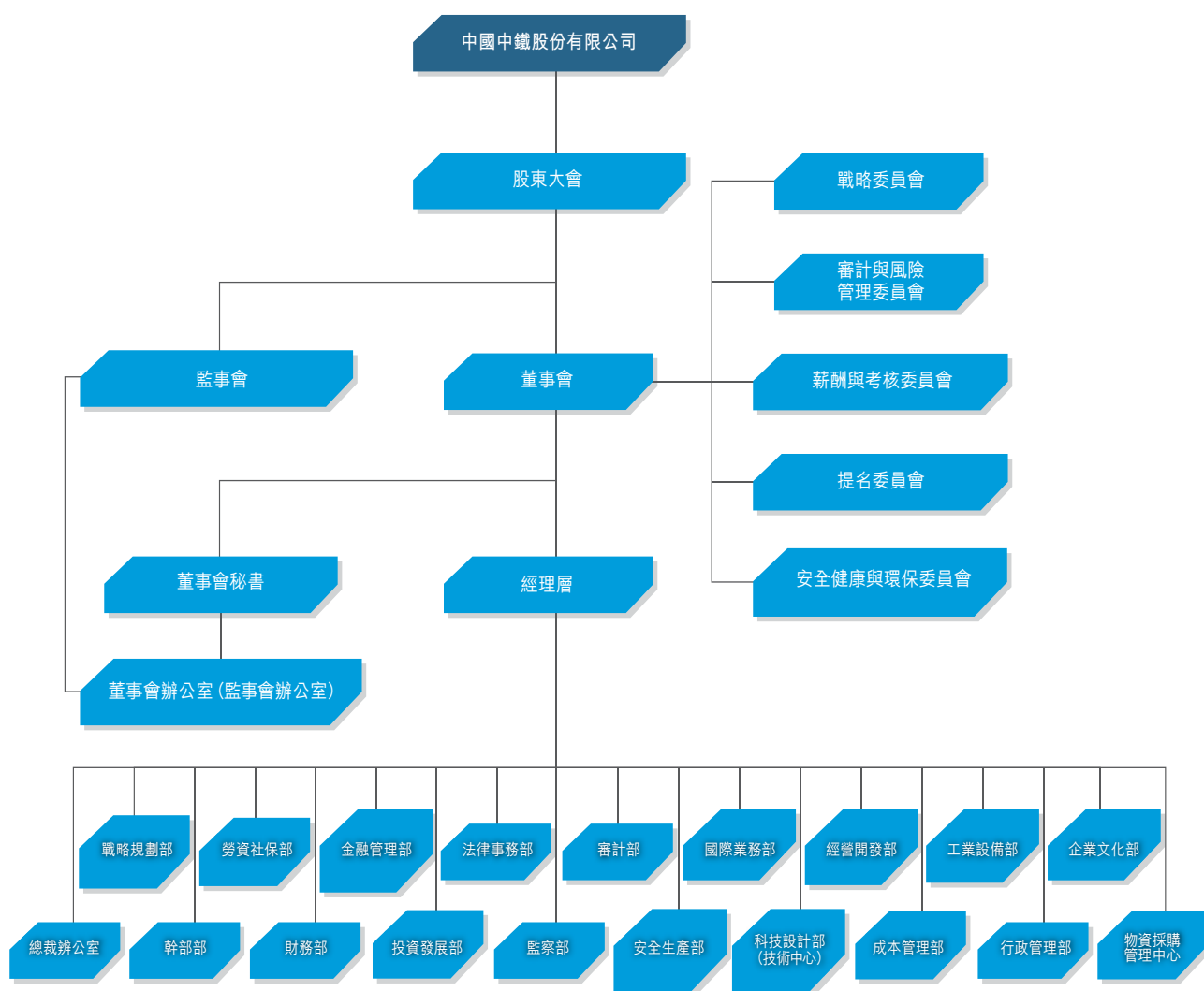


概覽

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營業所在地的法律法規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等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定和指引。本公司的目標是確保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以及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董事會相信，為達到該等目標，本公司必須實施和貫徹誠信、透明、公開、有效的企業管治原則和架構。因而，本公司採取了各項措施以建立一個有效運作的董事會，包括在董事會下設立五個專門委員會，即戰略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並設有20個職能部門。本公司已實施內部工作規程，確保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和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準確及時地進行信息披露。本公司將結合實際繼續採取措施以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改進公司治理質量，切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治理架構。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督促公司股東依法行使股東權利，股東大會召集、召開依法合規。公司控股股東能夠從嚴按照所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和《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函》履行相關義務，未超越股東大會規定的權限干擾公司生產經營活動，與公司進行的關聯交易定價公允、決策程序合規並履行了相應的信息披露義務。2014年6月，公司順利完成了董事會、監事會的換屆，組建了新一屆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和監事會。公司新一屆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等制度的規定勤勉履職，各位董事以高度負責的態度關注企業發展，全面瞭解掌握公司業務和生產經營管理情況並深入研究分析，認真履行重大事項的決策職責，監督決議執行，獨立、客觀、公正地發表意見和建議，在推進公司董事會決策科學化、民主化和規範化，有效規避公司經營風險，維護股東合法權益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公司新一屆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認真履行職責，有效地行使對公司財務、內控體系建設、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行為的監督。公司高管層認真履職，兢兢業業開展公司生產經營和管理工作，積極貫徹落實董事會的決議和要求，接受監事會的監督，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生產經營情況和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作為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致力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條文。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本公司依據《公司法》、《證券法》以及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以規範股東大會的召開、審議和表決程序。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一次股東大會，即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的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大會。在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了二零一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獨立董事述職報告、二零一三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續聘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續聘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提供的對外擔保、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組成人員結構建議方案及本公司第三屆股東代表監事人選共10項普通決議外，還通過了修改本公司章程的1項特別決議。會議的召開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保證了股東參會並行使權利。

下表顯示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股東會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1	1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1	1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0	1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0	1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0	1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董事會

1. 董事會組成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董事長、執行董事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總裁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執行董事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非執行董事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第三屆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選舉產生。在第三屆董事會就任前，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根據《公司法》規定繼續履行相應職責，直至第三屆董事會就任。本公司各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的規定，即關於委任最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委任的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有關專業資歷，或身為會計或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才。

本公司董事會的半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董事須佔發行人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連選可以連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超過連續6年出任該職位，以確保其獨立性。

2. 董事會會議

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共舉行了9次董事會會議，其中2次以通訊方式舉行，審議通過了定期報告、會計政策變更、內部控制及評價工作方案等共101項議案，聽取了管理報告、會議通報、述職評價等22項彙報。

下表顯示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9	9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9	9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5	4	1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5	5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5	5	0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5	5	0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5	4	1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4	4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4	4	0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4	4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4	4	0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4	4	0

3. 董事會的職責及運作

董事會的職責為(其中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在大會上向股東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公司業務戰略,業務計劃及重大投資計劃,制定建議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及年終決算方案,制定利潤分配計劃及(如適用)彌補過往虧損的計劃,制定增加或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如適用)該等證券上市的計劃,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制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制守則的情況及在年度報告中企業管制報告部分內的披露,及行使股東大會或《公司章程》所授予的任何其他權力。

董事會目前下設5個專門委員會,即戰略委員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各委員會均訂有議事規則。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職權劃分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的規定。董事會制定本公司的總體戰略並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確定的戰略方針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經營和管理。董事長負責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協調董事會的運作等職責。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總裁的權力包括主管公司的經營管理、執行董事會決策、實施投資方案及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4.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要求。

5. 董事培訓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藉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做出貢獻。本公司設定培訓記錄用以協助董事記錄他們所參與的培訓課程。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已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上海證券交易所			國資委建設		新任職董事	
	關於獨立董事 任職資格及 後續培訓	上海證券交易所 關於上市公司 董事責任培訓	境外律師關於 《上市規則》培訓	國資委 董事溝通會	規範董事會 中央企業 董事專題培訓	高鐵建設 基礎知識 培訓	公司內部 業務培訓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0	1	1	1	0	0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0	1	1	1	0	0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1	1	1	0	0	0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1	2	1	1	1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1	1	0	1	1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1	2	2	1	1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1	1	1	1	0	1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0	0	0	0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1	0	0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1	0	0	0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2	0	0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1	0	0	0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1	0	0	0

6.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了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在該會議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經重新委任組成如下：李長進先生、姚桂清先生、戴和根先生、郭培章先生及鄭清智先生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其中李長進先生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鄭清智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魏偉峰先生為董事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其中鄭清智先生為董事會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鄭清智先生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其中郭培章先生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李長進先生、戴和根先生、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鄭清智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其中李長進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及戴和根先生、姚桂清先生、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魏偉峰先生為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其中戴和根先生為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任)。

(a)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閱建議及就本公司戰略發展計劃、年度預算、資本分配計劃、重大合併及收購、重大投資及融資計劃以及重大內部重組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戰略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長進先生、姚桂清先生及戴和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培章先生及鄭清智先生，並由李長進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任。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並於會議聽取了公司《關於2013年股份公司發展戰略執行情況和2014年計劃目標、保證措施及工作建議的報告》和《關於2014年上半年股份公司發展戰略執行情況及下半年重點工作安排的報告》。

下表顯示戰略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2	2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2	2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附註)	1	1	0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0	1

附註：賀恭於白中仁逝世後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委員以填補該委員會的空缺。

(b)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部審計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批准委聘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條款；
- (2) 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3)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帳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是否完備，以及審閱當中所載的主要財務報告判斷；
- (4)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考慮董事會委派進行或其本身進行的對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的任何結果及管理人員的回應，以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及
- (5) 檢討公司設定的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彙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內。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清智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魏偉峰先生，並由鄭清智先生擔任主任。

報告期內，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定期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內控審計、內控體系評價、風險管理等方面的議案共計34項。

下表顯示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4	4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4	4	0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4	4	0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2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2	0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2	0

(c)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3) 獲授權負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4)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及
- (5)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內。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鄭清智先生，並由郭培章先生擔任主任。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高管績效合約、高管薪酬考核與兌現、公司業績考核管理等方面議案共計8項。

下表顯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3	3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3	3	0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3	3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2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2	0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2	1	1

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根據其各自的服務合約的合約條款確定。董事和監事的薪酬狀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內。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擬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序及方法，提交董事會審議；
-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對董事候選人和總裁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3)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認知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發行人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做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4) 對全資子公司董事、股東代表監事、總經理(候選人)提出建議；對控股子公司、參股子公司股東代表和董事、股東代表監事、總經理的候選人提出建議；
- (5) 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6)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內。

提名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長進先生及戴和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鄭清智先生，並由李長進先生擔任主任。

提名委員會應根據《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確定的方式和程序提名董事候選人，且應根據候選人的資格、能力和經驗就董事候選人進行考慮。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並於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總裁的議案》等5項議案。

下表顯示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1	1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附註)	1	1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0	0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0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0	0
鄭清智(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0	0	0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貢華章(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1	0
王泰文(2014年6月26日離任)	1	0	1

附註：姚桂清於白中仁逝世後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委員以填補該委員會的空缺。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式，該政策已上載於本公司網頁內。本公司在甄選董事時，會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年齡、地域、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服務任期等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e)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指導、檢查和評估公司安全、健康與環境保護計劃的實施，以及就有關公司安全、健康與環境領域的重大問題向董事會提出方案和建議。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目前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戴和根先生及姚桂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培章先生、聞寶滿先生及魏偉峰先生，並由戴和根先生擔任主任。

報告期內，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並於會議上聽取了經理層關於公司2014年上半年安全質量健康環保工作情況彙報及下半年工作安排。

下表顯示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李長進(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附註)	0	0	0
姚桂清(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1	1	0
戴和根(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郭培章(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聞寶滿(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魏偉峰(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1	1	0
白中仁(2014年1月4日逝世)	0	0	0
韓修國(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賀恭(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辛定華(2014年6月26日離任)	0	0	0

附註：李長進於白中仁逝世後獲委任為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任以填補該委員會的空缺。

監事會

監事會主要職責為：

- (1)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2)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3) 檢查公司財務；
- (4)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5)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6) 提議召開除定期會議外的董事會臨時會議；
- (7) 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及
- (8) 對關連交易的審議、表決、披露、履行等情況進行監督並在年度報告中發表意見。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組成如下：

劉成軍(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劉建媛(2014年6月25日獲續聘)	職工代表監事
王宏光(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職工代表監事
陳文鑫(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股東代表監事
范經華(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職工代表監事
王秋明(2014年6月26日離任)	監事會主席
張喜學(2014年6月25日離任)	職工代表監事
林隆彪(2014年6月25日離任)	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設有具體明確其職責的詳細議事規則以確保監事會合規有效地運作。監事的任期為3年，連選可以連任。

監事會於報告期內召開6次會議，審議議案共36項。

下表顯示監事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監事會會議的詳情。

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劉成軍(2014年6月26日獲委任)	4	4	0
劉建媛(2014年6月25日獲續聘)	6	6	0
王宏光(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4	4	0
陳文鑫(2014年6月26日獲續聘)	6	6	0
范經華(2014年6月25日獲委任)	4	4	0
王秋明(2014年6月25日離任)	2	2	0
張喜學(2014年6月25日離任)	2	2	0
林隆彪(2014年6月25日離任)	2	1	1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于騰群先生及譚振忠先生。于先生及譚先生確認彼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及提出建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程序如下：

- (1) 請求人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
- (2)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
- (3)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征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4) 監事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備案。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 (5) 對於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2.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如下：

- (1)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 (2)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45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會議通知。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20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其查詢電郵至電郵地址：ir@crec.cn。

《公司章程》的修訂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了關於變更本公司註冊地址的《公司章程》修訂案。除此以外，《公司章程》於本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的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了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訂)》、《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億》、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的《上市公司現金分億》及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其他規則上件，並考慮本公司實際情況對《公司章程》作出的若干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詢。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中鐵工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本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及業務方面獨立於中鐵工。於報告期內，除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長進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長、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姚桂清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副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戴和根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及本公司監事劉建媛女士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外，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兼任中鐵工的任何職位或自中鐵工及／或其附屬企業領取薪酬。雖然李長進先生、姚桂清先生及戴和根先生(統稱「重疊董事」)及劉建媛女士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及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但由於中鐵工的日常業務較少，因此，其有精力致力於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此外，重疊董事只佔本公司董事會的少數。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以確保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得到保障。本公司本身有獨立於中鐵工的財務系統及相關人員。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中鐵工就相互提供綜合服務之事宜簽訂了綜合服務續簽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綜合服務協議續簽協議，中鐵工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社會服務，包括向本集團員工提供體檢、接種疫苗及預防保健服務、現場醫療服務、職業病防治及其他專業醫療服務並對本集團員工開展培訓。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中鐵財務(本公司的子公司，其95%股權由本公司持有，5%股權由中鐵工持有)與中鐵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鐵財務同意向中鐵工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已分別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合稱為「外部核數師」)為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審計而向外部核數師支付的審核費用約為人民幣4,300萬元。

董事會建議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討論並批准該建議)，惟須經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信息披露

董事會秘書和聯席公司秘書負責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研究和應對中國資本市場和境內外證券監管政策的新變化，不斷適應監管機構對信息披露工作的新要求；繼續堅持法定信息披露與自主信息披露相結合，加大重大事項內部報告、審批力度，增強定期報告內容的針對性和有效性，有效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2014年開展的2013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評價結果為「A」(即信息披露優秀類)。全年共發布公告及通函164項，其中A股公告70項，H股公告及通函94項。所有公告均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和指定報刊發布。

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內部控制系統，並嚴格按照公司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的實施要求，緊密結合公司實際，圍繞內外部環境、公司發展戰略、管控模式、內控現狀等，摸清風險控制現狀，重點查找存在不足，不斷完善各項規章制度，優化各項業務流程，深入開展風險評估，辨識公司和流程層面潛在風險，分析風險發生影響因素，理清管理思路，層層建立以實現公司發展戰略為目標，風險管控為手段的防範機制，把公司重大風險與相關業務流程的關鍵控制進行全面對接，細化控制措施，明確確實施控制的責任人，系統規範不兼容職責分離，實現重大風險的全流程管理，努力做到風險可控，以促進本公司業務的有效運作。

此外，本公司嚴格按照監管規定認真編製了201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並聘請審計機構對2014年公司內部控制情況進行了審計，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董事有關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對財務報告的編製負有監督責任。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擇及適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

本公司核數師關於其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本年度報告第6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投資者關係

為進一步深化和完善公司的投資者關係管理機制，加強與資本市場各主體間的互動與交流，2014年公司積極通過現場會議和電話會議等形式的業績發布會、投資者來訪、投資者熱綫、上證E互動、現金分紅網絡說明會、IR電子郵箱和投資峰會等多種途徑和方式與廣大股東和投資者深入溝通，取得了增信釋疑的良好效果，得到了廣大股東以及資本市場的認可。

全年共組織接待投資機構來訪40餘次，接待投資者120餘人次；安排出席境內外組織的國際投資論壇和投資策略會議共10場，並與業內540餘位基金經理和分析師進行了交流互動；組織反向路演2次。

報告期內，公司先後在資本市場榮獲了「人民企業社會責任獎」、「2014中國上市公司最具核心競爭力企業」、「金紫荊最佳投資者關係管理上市公司」、「港股百強」、「金鼎獎」、「中國50家最受尊敬上市公司」等多項榮譽，公司董事會還獲得了「董事會建設特別貢獻獎」、「中國上市公司十佳董事會」等榮譽。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作為建築行業的領軍企業，中國中鐵始終以成為企業社會責任的實踐者、推動者和引領者為己任，自2008年起，開始著手建立科學、規範、系統、有效的企業社會責任管理體系，從造福社會、科學發展、安全監管、環境保護、員工發展、公益事業、全球責任等七個方面進行社會責任規劃，並從公司總部到各子公司全面開展了一系列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實踐活動，以實現全面覆蓋、充分履行、日臻完善、行業領先的社會責任目標，為社會持續提供不可替代的傑出貢獻。

企業管治的不斷演進

本公司將持續地仔細研究國際上先進企業管治模式的發展和投資者的要求，定期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措施和實踐，以確保本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已完成審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載於第66頁至第18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載有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意見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護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列報不會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表達意見，並按照雙方所協議的應聘書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本行毋須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本行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包括進程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公司編製真實而意見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便設計在不同情況下均屬適當的審核程式，但此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已取得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為本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5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及7	590,166	540,394
銷售成本		(541,651)	(500,054)
毛利		48,515	40,340
其他收入	8	2,220	2,533
其他開支	8	(9,710)	(8,5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247)	843
銷售及行銷開支		(2,334)	(2,327)
行政開支		(17,195)	(14,395)
利息收入	10	2,516	2,603
利息開支	10	(6,791)	(6,363)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		127	84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132	17
除稅前利潤		16,233	14,819
所得稅開支	11	(5,557)	(4,744)
年內利潤	12	10,676	10,075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已扣除所得稅項)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		(24)	944
有關重新計量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設定受益計劃的所得稅		12	(180)
		(12)	764
<i>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0	(305)
出售海外業務時計入損益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調整		1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397	(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就計入損益賬中的累計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106)	(1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20)	(9)
其他		-	(2)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的所得稅影響		(42)	5
		250	(330)
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所得稅項)		238	43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914	10,50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0,262	9,374
永續票據持有人	34	98	–
少數股東損益		316	701
		10,676	10,075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522	9,830
永續票據持有人	34	98	–
少數股東損益		294	679
		10,914	10,509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基本	15	0.482	0.4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8,166	44,18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732	478
租賃預付款項	17	8,795	8,077
土地使用權按金		178	217
投資按金		221	–
投資物業	18	2,688	2,036
無形資產	19	34,621	33,214
礦產資產	20	5,228	3,33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1	2,206	915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22	4,184	4,803
商譽	23	829	8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	8,787	7,749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5	8,100	7,599
遞延稅項資產	41	4,281	4,000
其他預付款項		202	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8,135	7,435
		137,353	124,940
流動資產			
租賃預付款項	17	223	200
持作出售的物業	26	23,376	19,223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26	70,986	69,211
存貨	27	44,955	46,5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	1,73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219,758	191,516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9	102,200	90,560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701	605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5	4,130	3,639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30	109	132
受限制現金	31	8,675	5,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68,679	75,658
		545,525	503,090
資產總額		682,878	628,030
權益			
股本	33	21,300	21,3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74,170	65,1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5,470	86,463
永續票據	34	3,080	–
少數股東權益		10,344	10,167
權益總額		108,894	96,630

	附註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5	782	614
借款	36	93,655	104,084
融資租約責任	37	1,690	268
財務擔保合同	38	–	1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9	3,972	4,280
撥備	40	260	260
遞延政府補助		1,382	695
遞延稅項負債	41	1,103	956
		102,844	111,15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	355,193	310,598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9	20,957	22,996
即期所得稅負擔		3,861	2,936
借款	36	89,259	82,348
融資租約責任	37	756	507
財務擔保合同	38	1	–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39	551	612
撥備	40	258	59
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30	304	186
		471,140	420,242
負債總額		573,984	531,400
權益及負債總額		682,878	628,030
流動資產淨額		74,385	82,84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1,738	207,788

載於第66頁至18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15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名：

李長進
董事

姚桂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永續票據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33)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b))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a))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34)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3年1月1日	21,300	33,647	(3,688)	7,300	(398)	314	19,318	77,793	-	10,197	87,990	
年內利潤	-	-	-	-	-	-	9,374	9,374	-	701	10,07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761	-	(290)	(15)	-	456	-	(22)	434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761	-	(290)	(15)	9,374	9,830	-	679	10,509	
宣派予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368)	(368)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	-	(57)	-	-	-	-	(57)	-	(52)	(109)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447	447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	-	(110)	-	-	-	110	-	-	(736)	(736)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	(1,108)	(1,108)	-	-	(1,108)	
轉撥至儲備(附註(a))	-	-	-	1,896	-	-	(1,896)	-	-	-	-	
其他	-	-	5	-	-	-	-	5	-	-	5	
於2013年12月31日	21,300	33,647	(3,089)	9,196	(688)	299	25,798	86,463	-	10,167	96,630	
年內利潤	-	-	-	-	-	-	10,262	10,262	98	316	10,67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32)	-	45	247	-	260	-	(22)	238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32)	-	45	247	10,262	10,522	98	294	10,914	
宣派予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453)	(453)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	-	(116)	-	-	-	-	(116)	-	(584)	(700)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937	937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	-	-	-	-	-	-	-	-	(17)	(1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	-	-	(1,406)	(1,406)	-	-	(1,406)	
發行永續票據(附註34)	-	-	-	-	-	-	-	-	2,982	-	2,982	
轉撥至儲備(附註(a))	-	-	-	2,958	-	-	(2,958)	-	-	-	-	
其他	-	-	7	-	-	-	-	7	-	-	7	
於2014年12月31日	21,300	33,647	(3,230)	12,154	(643)	546	31,696	95,470	3,080	10,344	108,894	

附註：

(a) 法定儲備主要包括：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信託賠償準備金 人民幣百萬元	一般風險準備金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3年1月1日	7,096	95	109	7,300
自保留溢利轉撥	1,805	45	46	1,896
於2013年12月31日	8,901	140	155	9,196
自保留溢利轉撥	2,516	119	323	2,958
於2014年12月31日	11,417	259	478	12,154

法定儲備主要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的公司每年須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示年度利潤的百分之十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其結餘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為止。公積金撥款僅可用於彌補虧損或用作增加公司註冊資本，而不可用於分派。

(b) 資本儲備結餘主要包括於2007年9月作為重組一部分而發行的12,800,000,000股普通股面值與轉讓予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營業務賬面值的差額、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中鐵工」)作為股本參與者的注資、於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示在本集團資本儲備內直接處理的若干項目，以及收購受共同控制子公司所產生的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年內利潤		10,676	10,075
調整：			
所得稅		5,557	4,744
利息收入		(2,516)	(2,603)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11)	(67)
出售及／或撤銷以下各項的(收益)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4)
租賃預付款項		(12)	(12)
投資物業		-	(1)
無形資產		-	(1)
礦產資產		2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	(66)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3)	(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7	1
子公司	43	(11)	(42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8	(178)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減少		233	46
免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1)
先前持有投資的公允價值超出部分	42	(4)	-
以下各項已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56	588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49)	2
建設合同的可預見虧損撥備		114	50
商譽		-	27
存貨		50	1
礦產資產		54	-
持作出售的物業		32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	-
遞延財務擔保合同攤銷		-	(1)
內部出售予聯營企業的未變現利潤		49	131
利息開支		6,791	6,363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		(127)	(84)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132)	(17)
退休福利責任支出		209	210
列作收入的政府補助		(521)	(553)
折舊及攤銷		6,971	6,72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性現金流量		29,778	24,864
營運資金的變動：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131)	(15)
持作出售的物業增加		(6,716)	(8,401)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減少		2,903	937
存貨減少(增加)		1,325	(4,9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8,701)	(36,519)
應收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利息增加		(12)	-
應付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利息增加		5	-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增加		(12,146)	(12,088)
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減少		(602)	(69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1,228	41,083
綜合非上市信托產品應收款項增加		(1,959)	(2,649)
綜合非上市信托產品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764)	1,907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2,039)	7,968
撥備增加		199	76
經營開支的政府補助增加		498	503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減少		15	80
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減少		(107)	(70)
應收中央銀行款項增加		(1,615)	-
客戶貸款增加		(263)	-
應付客戶款項增加		3,435	-
經營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24,331	12,020
已付所得稅		(4,884)	(4,025)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9,447	7,995

	附註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186)	(7,82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106)	(1,11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收取的政府補助		91	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776	549
就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39)	(115)
就投資支付的按金		(221)	-
增加租賃預付款項		(847)	(277)
出售租賃預付款項		424	47
購買投資物業		-	(200)
出售投資物業		1	2
購買無形資產		(364)	(410)
購買礦產資產		(17)	(21)
本年度內收購子公司	42	(1,872)	(473)
出售子公司	43	(868)	34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44)	(135)
出售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15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598)	(386)
出售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28	7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507)	(4,393)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144	2,199
新增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3,830)	(2,625)
償還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5,353	2,013
已收利息		1,502	1,501
已收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股息		131	32
已收其他金融資產股息		112	67
受限制現金減少		9,890	9,264
受限制現金增加		(11,185)	(10,27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2,332)	(12,162)
融資活動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445)	(60)
發行永續票據		2,982	-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937	447
發行債券的新所得款項		747	8,690
償還債券		(400)	(500)
新銀行借款		93,023	110,229
償還銀行借款		(98,440)	(96,924)
新其他借款		7,357	9,789
償還借款		(7,465)	(6,225)
已付利息		(11,349)	(10,956)
償還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507)	(819)
應收物業、廠房及設備銷售及租回款項		1,342	-
已付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443)	(399)
已付股息		(1,406)	(1,10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4,067)	12,1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增加淨額		(6,952)	7,99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7)	(10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75,658	67,76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68,679	75,6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為籌備本公司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作為中鐵工集團重組(「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07年9月12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128號院1號樓918。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是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鐵工。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本公司及其大部分子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礦產資源開發、物資貿易、金融信托管理及綜合金融服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修訂(「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6(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更替衍生工具及持續對沖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

徵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界定投資實體，並要求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報告實體不將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須於其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資格作為投資實體，報告實體須：

- 從一名或以上的投資者獲取資金，以向彼等提供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為將資金進行投資，純粹為獲取資本增值、投資收益或同時兩者的回報；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的表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的修訂，以為投資實體引進新的披露規定。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根據於2014年1月1日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標準進行評估)，應用本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所確認金額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澄清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特別是，有關修訂澄清「目前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的涵義。

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符合抵消資格的任何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應用本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所確認金額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在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時，取消披露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修訂引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量時適用之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允價值層級、所用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規定之披露一致。

應用本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所確認金額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更替衍生工具及持續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更替衍生工具及持續對沖會計處理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提供當指定作對沖的衍生工具在若干情況予以更替時，有關終止對沖會計處理規定的寬免。該修訂亦澄清，因更替而產生指定作對沖的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應計入對沖成效的評估及計量。

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衍生工具須被更替，故應用本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所確認金額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處理何時確認支付政府徵繳之徵費之責任的問題。該詮釋界定徵費，並訂明產生有關責任之義務事件是指法律所指明觸發徵費繳納的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費安排應如何列賬的指引，特別是其澄清經濟需要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不意味一個實體負有將於未來期間因經營而被觸發的現有繳納徵費義務。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已追溯應用。應用本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或所確認金額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2012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1年—2013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2年—2014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會計處理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貢獻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不動產廠房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權益法 ³

¹ 於2014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少數例外情況。

² 於2014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6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7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2010年修訂，加入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並於2013年作進一步修訂，加入對沖會計處理法之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另一個經修訂版於2014年頒布，主要加入a)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少量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說明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特別是，於目標為收取訂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以及訂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及其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其目標以收取訂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工具，且具有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未償還本金還本付息的現金流量的訂約條款的金融資產，乃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而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之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允價值變動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相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將各報告日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處理法。然而，已對有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交易類型引入更大彈性，具體擴闊合資格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型及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份類型。此外，成效測試已經撤銷並由「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成效亦毋須再作追溯評估。同時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改進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現時按成本減減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計量。除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產生潛在提前確認的信貸虧損，根據對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的分析，董事並不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4年7月頒布，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有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為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收益，金額應為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收益確認的五步驟方針：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五步：於(或在)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或在)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規範的指引，以處理具體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詳盡披露。

董事預期在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所報告及所披露金額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現時無法對此影響作出合理的估計，直至完成詳細的審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法編製(詳見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所作出的代價公平值為基準。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以其他估值技巧作出的估計。預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定價資產或負債時考慮其特性，則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性。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公允價值計量及/或披露按上述基準以及在若干方面與公允價值相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釐定，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輸入公允價值計量為可觀察且對公允價值整體而言屬重大程度分為第1、第2及第3級如下：

- 第1級輸入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除第1級所述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及
- 第3級輸入不可觀察資產或負債。

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合併了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實體以及其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分佔或有權獲取來自其參與被投資方的回報；及
- 能夠運用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

倘發生事件及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倘本集團就投資對象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而該等投票權足以使其擁有單方面引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能力，則其對投資物件有控制權。本集團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足夠投票權以使其擁有控制權時考慮所有相關事件及情況，包括：

-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數量與其他持有人所持投票權數量及分散程度的比較；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所持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顯示本集團擁有或不擁有在需要作出決策時引導相關活動的目前能力的任何其他事件及情況，包括上一屆股東大會的投票形式。

本集團於取得子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就該子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子公司控制權時停止就該子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的子公司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子公司當日止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每一項目應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少數股東權益。子公司全面收入總額應歸於本公司擁有人及少數股東權益，即使其導致少數股東權益出現赤字結餘。

如有必要，會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有關的結餘、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如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流失，將會列作股權交易處理。本集團的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的賬面值會進行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的相關利益變動。從調整少數股東權益與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差額會直接在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一家子公司的控制權時，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和與(ii)資產先前賬面值(包括商譽)及子公司負債以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間的差額計算。有關子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所有金額按本集團直接出售子公司有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准許者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股本類別)。前子公司的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視作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以供隨後會計處理，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於一家聯營企業或一家合營企業投資時視作成本。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以股權集合法列賬。在應用股權集合法時，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猶如合併已從各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發生。在各合併實體或業務初次受共同控制時，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賬面值確認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負債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位假設各實體或業務於上個報告期末或初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早者為準)已經合併而編製。

涉及非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轉撥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股東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公司的控制權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額。收購相關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賬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

商譽是以所轉撥的代價、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於被收購公司中所佔金額及收購公司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的股權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高於所轉撥的代價、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於被收購公司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公司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的股權公允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涉及非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續)

屬現時擁有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少數股東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價值或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公司持有的股權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賬中確認。過往於收購日期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被收購公司權益所產生款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倘有關處理方法適用於出售權益)。

分類為資產收購的收購一間子公司

就不構成業務收購的子公司收購事項，收購方應識別及確認所收購之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該組別之成本應按其於購買日的相對公允價值分配至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該項交易或事項並無產生商譽。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訂定的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予預期會因業務合併的協同效應而受惠的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若有蹟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被分配，以削減分配到該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而其後以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的其他資產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損益賬直接確認。商譽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倘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在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入商譽的應佔金額。

本集團就收購聯營企業產生商譽的政策載述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政及經營政策決定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分佔合營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經合約協議分佔安排的控制權，僅於相關活動的決策需要分佔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並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初步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其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將予確認，惟僅以本集團需對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的情況為限。

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日期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在重新評估後於收購投資期間立即於損益賬確認。

本集團會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的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日期起中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而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公允價值計量於該日的保留權益，公允價值則視作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於不再使用權益法當日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及出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的所得款項於出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時計入作釐定損益。此外，倘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如規定按相同基準計入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有關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所有金額。因此，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收益或虧損於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歸類為損益，倘本集團於不再使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自權益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重新分類。

倘聯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聯營企業的投資，則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該等擁有權變動後，先前持有權益或保留權益概無重新計量為公允價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倘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擁有權，但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而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有關擁有權減少的利潤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集團實體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則與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僅限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與本集團無關的權益。

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合營業務為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有權分佔有關合營安排的資產及承擔負債責任。共同控制為分佔一項安排控制權的合約協議，僅於要求分佔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相關活動時存在。

當集團實體於承辦合營業務下的業務時，本集團作為合營營運者就其於合營業務中的權益確認：

- 其資產，包括其分佔共同持有的任何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分佔共同產生的任何負債；
- 其因合營業務而分佔出產銷售的收入；
- 其分佔來自合營業務出產銷售的收入；及
- 其開支，包括其分佔任何共同產生的開支。

本集團根據適用於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其有關合營業務權益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入賬。

當集團實體與同屬合營業務合營營運者的集團實體交易時，本集團被視作與合營業務其他方進行交易，而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限於其他方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當集團實體與同屬合營業務合營營運者的集團實體交易時，本集團直至該等資產重新出售予第三方時確認其應佔收益及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除在建工程外，詳見下文)按成本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在建工程指為生產或其自用目的而在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為資產合法擁有時產生的專業費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在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適類別。該等資產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在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其剩餘價值以撇銷其成本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核，並按預期基準將任何估計轉變的影響列賬。

按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自置資產同一基準)計提折舊。然而，倘未能合理肯定擁有權將於租賃期末收取，則資產按租賃期及其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賬確認。

持作出售的物業在開始自用證明其已改變用途時轉入業主自用物業。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列賬。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在建投資物業產生的建築成本撥充作部分在建投資物業賬面值。

投資物業在有證據證明終止經營租賃及開始自用有關物業時轉入業主自用物業。

業主自用物業在有證據證明業主不再自用有關物業及開始經營租賃時轉入投資物業。

持作出售的物業在經營租約開始證明其已改變用途時轉入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的期間計入損益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當本集團有權就特許經營基建的使用收費(作為在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中提供建設服務的代價)時,本集團會於初步確認時按相當於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的公允價值數額確認無形資產。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達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按成本及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收費公路基建的攤銷自有關收費公路開始商業經營之日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或剩餘特許經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按使用單位基準(即實際交通流量與該等收費公路的預計交通總流量的比率,而預計交通總流量由管理層估計或經參考獨立交通流量顧問編製的交通流量預測報告後得出)以撇銷其成本計算。

所收購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非專利技術、專利、計算器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於最初收購時按成本入賬,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撥備。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於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該項資產終止確認的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研究活動所產生的支出於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開發支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在下列各項獲證實後,方可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故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完成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將其出售之意向;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擁有充足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無形資產之開發並使用或將其出售;及
- 能夠可靠計量開發無形資產期間產生的開支。

初步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款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條件之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支出於產生的期間於損益賬扣除。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分開購入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礦產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探礦權的成本，以及尋找礦產資源以及釐訂開采該等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所招致的開支。勘探及評估資產會於有事實及情況表明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就減值進行評估。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當可證實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及取得採礦權時，任何之前確認的勘探及評估資產重新分類為採礦權。勘探及評估資產在重新分類前應就減值進行評估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開採權

單獨收購的開採權初步按成本計量。開採權於可證實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時，按賬面值從勘探及評估資產中重新分類。擁有有限使用年期的開採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擁有有限使用年期的開採權攤銷按礦場的估計總證實及概略儲量根據實際產量使用生產單位法撥備。

建設合同

倘建設合同的結果能可靠地估計，則建設合同的收入及成本參考合同業務於報告期末的完工進度進行確認。完工進度按迄今已完成工程的已產生合同成本佔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計算，惟上述比例不代表完工進度者除外。倘有關金額能可靠地計量且被認為可能收回款項，則將合同工程、索償及獎金付款的變動入賬。

倘建設合同的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則合同收入將按已產生並有可能收回的合同成本為限予以確認，而合同成本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合同成本總額可能超逾合同收入總額，則須即時將預期虧損確認為開支。

當合同涉及多項資產，並已就每項資產分別提交建議書及進行個別磋商，且每項資產的成本和收入均可獨立區分時，則每項資產的建設工程均視為一份獨立合同。倘一組合同須同時或按次序連續進行並按單一組合形式商訂，而各項合同的關係非常密切，以致構成一項具有整體利潤的單項工程，則該組合同將視為單一的建設合同。

倘迄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超逾進度款，則多出的數額列作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倘合同進度款超逾迄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則多出的數額列作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已收取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負債列作已收墊款。就所進行的工程已出具賬單但客戶尚未付款的款項，則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具有不同性質或用途的存貨成本以先入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個別識別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成功出售所需的成本。

持作出售的物業／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持作出售的物業及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土地成本、開發支出、其他應佔成本及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允價值，或從中扣除。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按下述類別分類。分類由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所釐定並於初始確認時予以釐定。

(i)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被收購之主要目的在於近期內進行出售；或
- 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近期有短期獲利的實際趨勢；或
- 並非指定及實際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包括並非指定及實際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賬中確認。於損益賬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有關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發行人或對手方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或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或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貸款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當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可以客觀地與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增加相關，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原來未確認減值的應攤銷成本。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或未分類為任何上述類別的非衍生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本集團所持有的權益及債務證券於報告期間末按公允價值計量。與利息收入有關的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變動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而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定為已出現減值，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為損益。就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即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以減值虧損減少。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將不會通過損益撥回。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產生的股息應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內確認。

就並無交投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價值也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其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該資產被認為出現減值，則於損益賬內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有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實際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一切費用及代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投資工具根據合同安排的內容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本集團資產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通常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負債歸類為持作買賣用途：

- 該金融負債產生的主要目的在於近期內進行回購；或
- 於初步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負債為未被指定的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持作買賣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賬確認。於損益賬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

其他金融負債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其他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計算於相關期間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於金融負債預計使用期內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實際折讓至初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泛指發行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同。

本集團簽發的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其公允價值減簽發財務擔保合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同：(i)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釐定的合同項下責任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按收入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最初按衍生合同訂立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入賬，其後按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盈虧即時在損益賬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予以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資產擁有權的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該已轉讓的金融資產擁有權的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同時確認抵押借款的已收所得款項。

於取消確認全部金融資產時，於其他全面收入已確認的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以及累積收益或虧損的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的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且本集團有可能須解決該責任，以及能就承擔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撥備(包括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為在移交授予人之前維持或恢復基建而指定的合約責任所產生者)按於報告期末對解決當前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量，並計及有關責任所涉及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使用估計用於解決當前責任的現金流量計算，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金錢時間值影響屬重大)。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計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能可靠計量，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商譽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明確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存有任何顯示該等資產存在減值虧損的跡象。倘該等跡象出現，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有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會以其他方式分配至有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並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及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會於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會以除稅前折現率折讓至現值，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並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特定風險評估。

倘預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須增加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時將即時確認為收入。

僱員補償及福利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內地」)的全職員工享有多項政府資助國家監控的退休金計劃保障，據此，僱員根據某些計算方式享有每月支付的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須負責向該等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本集團亦設有補充退休計劃。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其可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無須就超出上述供款的退休後福利承擔責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補償及福利(續)

退休金責任(續)

本集團亦向中國內地退休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視為設定受益計劃。提供福利的成本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並於各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直接於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而支出或進賬則於產生期間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重新計量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服務成本於計劃修訂期間於損益確認。權益淨值按於期初的貼現率折現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或資產淨值計算。設定受益計劃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目前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縮減及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值；及
- 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損益賬呈列設定受益計劃成本的首兩個部分。縮減收入及虧損入賬列作過往服務成本。

於2006年12月31日後退休的僱員將不再有權獲得該等補充退休金津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設定受益計劃的實際赤字或盈餘。該種計算方式所導致的任何盈餘限於未來計劃供款扣減形式的任何可用經濟利益的目前價值。

此外，本集團亦為其在中國內地以外的若干國家或司法管轄區的合資格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供款按僱員薪金總額的各種百分比或固定金額及服務年限計算。

離任福利的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再可以撤回離任福利及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其他離職後責任

中國內地的若干集團實體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離職後醫療福利。該等福利的預期成本以設定受益計劃所用同一會計法按僱用年期計算。因經驗調整而產生的所有精算收益及虧損以及精算假設變動即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等責任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房屋基金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全體全職僱員均有權參加多項政府資助的房屋基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供款為限。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已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該等補助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於損益賬確認。具體而言，政府補助金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以有系統的理性基準在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賬。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所報的「除稅前利潤」不同，是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有可能出現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可抵銷應課稅利潤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初步確認商譽產生暫時差額，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及於合營安排的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及權益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在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可能出現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而在可見將來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可能再有應課稅利潤足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年內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除非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的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收入確認

收入按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建設合同、出售物業、出售其他商品及提供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所示收入已扣除營業稅、退貨、回扣及折扣。收入按以下方式確認：

設計及諮詢合同收入採用完工百分比法於合同進展至完工階段及合同預計利潤能可靠估算時確認。視乎合同的性質，完工百分比依據(a)迄今已執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b)經客戶確認的工程量；或(c)合同工程實際已完工的比例計算。預計虧損於發現時就合同全數計提撥備。

提供服務的收入包括基建項目的勘察、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監理服務，及根據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提供的經營服務，於提供服務及與該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集團實體時確認。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業的收入，於相關物業落成並按照銷售協議交付買方時確認。

出售商品收入在商品交付及所有權移交時確認。

本集團確認建設服務收入的政策載於上述建設合同會計政策中。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集團實體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條件為經濟收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可以可靠地計算收入金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收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可以可靠地計算收入金額時確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根據尚存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通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將預期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資產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比率。

在達成上述收入確認的標準前，從客戶收取的按金及分期付款，均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流動負債。

本集團確認經營租賃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租賃會計政策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有限制資產(即必須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為止。以特定借款(在支付有關有限制資產前)作出的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在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中確認。

租約

倘租約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租約被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於磋商及安排一項經營租約引致的初步直接成本會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於租約開始時按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的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約責任。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約責任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計得該等負債的餘額固定息率。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賬確認，除非直接歸屬於有限制資產，在此情況下，將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撥充資本。或有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約租金在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約所產生的或有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約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總優惠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如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需要評估各部分附帶擁有權的風險與報酬是否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並把各部分劃分為融資租約或經營租約，除非兩個成份均明確界定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全部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約期開始時，需按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的租賃權益相關公允價值比例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分。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續)

當租賃付款能夠可靠分配時，入賬為經營租約的租賃土地利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租賃預付款項」，並按直線法在租約期攤銷。當租賃付款不能夠可靠分配至土地和樓宇部分時，整個租賃一般分類為財務租賃，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

如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導致產生融資租約，則銷售所得款項超出賬面值的數額將於租期內遞延及攤銷。如於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時的公允價值低於資產賬面值，則毋須作出調整，惟價值減值除外，於此情況下，賬面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削減至可收回金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個別集團實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的適用匯率換算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而按公允價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並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開支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動，在此情況下，將採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權益內匯兌換算儲備(應佔少數股東權益(如適用))欄中累計。有關匯兌差額於該項海外業務出售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在各種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本集團持續對估計和判斷進行評估。然而，所產生的會計估計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一樣。很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廠房及設備實際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但其可能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而有重大改變。當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的資產。

(b) 服務特許權安排攤銷

收費公路基建的攤銷自有關收費公路開始商業經營之日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特許經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按使用單位基準(即實際交通流量與該等收費公路的預計交通總流量的比率，而預計交通總流量由管理層估計或經參考獨立交通流量顧問編製的交通流量預測報告後得出)以攤銷其成本計算。倘有任何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c) 商譽的減值估計

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就預期源自該現金產生單位的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的折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現值。若實際日後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2014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8.29億元(2013年：人民幣8.30億元)。計算減值虧損的詳情於附註23披露。

(d)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4年12月31日，有關未動用稅項虧損、資產減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建設合同和存貨的可預見虧損撥備)、會計折舊大於稅項折舊的差額以及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42.81億元(2013年：人民幣40.00億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見附註41)。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未來利潤或應課稅暫時差異。若實際產生的未來利潤低於預期，則遞延稅項資產或會產生重大撥回。該等撥回將於撥回期間在損益賬中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e) 建設及設計合同

個別合同的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確認。預計虧損一經確定,即會就有關合同作全數撥備。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為合同編製的預算,估計建設及設計工程的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及可預見虧損。由於所承接建設及設計業務的工程業務性質,於合同進行時,管理層同時對為各合同所編製預算內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的估計進行覆核及修訂。若實際合同收入較預期為低或實際合同成本高於預期,則可能需要確認額外虧損。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估計

於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存在減值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客戶的信用歷史和當前市況。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差額計算。管理層會定期重新評估減值是否足夠。若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本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變動載於附註28。

(g)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基於按精算基準採用多個假設釐定的數項因素作出估計(如附註39所披露)。估計的準確性主要取決於精算假設與實際情況之間的偏差程度。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會影響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的賬面值。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以維持債權人的信心，以及支援集團實體未來的發展，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為本公司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附註36及37所披露的借款及融資租約責任(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集團的權益總額。

董事每季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與各類資本有關的資本成本及風險。本集團將基於董事的推薦意見，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債券及贖回現有債券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持作買賣金融負債、融資租約責任及財務擔保合同。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就金融工具面臨的風險種類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

外幣風險管理

大部分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多數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收入、向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若干開支乃以外幣結算。以外幣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借款令本集團承受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呈報日期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4,246	5,975	8,615	9,465
歐元	155	290	375	414
港元	36	1	101	184
其他	3,054	2,377	2,836	2,841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下表詳細列明於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對各種外幣兌人民幣匯率的1%(2013年：3%)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1%(2013年：3%)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申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反映管理層對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的1%(2013年：3%)變動調整其換算。

經考慮本年度的金融市場狀況後，管理層將匯率風險評估的敏感度比率由3%調整為1%。

對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除稅後利潤上升(下降)		
倘人民幣兌外幣貶值	27	103
倘人民幣兌外幣升值	(27)	(103)

利率風險管理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利率掉期。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融資租約責任、利率掉期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信托產品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由於定期存款為短期存款，故銀行存款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的敏感度計算方式乃假設浮動利率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金額於整個年度仍未償還且非上市債務相關信托產品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的金額於整個年度獲得保留。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申報利率風險時採用的增減50(2013年：25)個基點，反映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管理(續)

經考慮本年度的金融市場狀況後，管理層將利率風險評估的敏感度比率由25個基點調整為50個基點。

	2014年	2013年
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50個基點	25個基點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除稅後利潤上升(下降)		
因利率上升	(353)	(164)
因利率下降	353	164
其他全面收入上升(下降)		
因利率上升	23	8
因利率下降	(23)	(8)

其他價格風險

由於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參照報價釐定，因此本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4及30。

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他價格風險的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維持一個風險多樣化的投資組合以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就敏感度分析而言，本年度的敏感度比率因市況發生變化而變更為4%(2013年：6%)。

於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如下：

	2014年	2013年
股本價格的合理可能變動	4%	6%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其他價格風險(續)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除稅後利潤上升(下降)		
因股本價格上升	3	6
因股本價格下降	(3)	(6)
其他全面收入上升(下降)		
因股本價格上升	29	22
因股本價格下降	(29)	(22)

信貸風險管理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及本身提供財務擔保而導致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列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及附註44所披露與本集團所發行財務擔保有關的或然負債。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每項重大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一名主要客戶(包括其控制實體，為國有獨資企業)對本集團貢獻重大部分的收入及應收款項。管理層認為就該客戶而承受的信貸風險有限。

因交易對手信貸評級高，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董事預期所有交易對手均可履行責任。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本集團的業務所在地—中國內地。

由於本集團最高金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五大最高金額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35%(2013年：40%)及40%(2013年：47%)，因此本集團在貿易應收款項方面承受集中信貸風險。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以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滿足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依靠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而未動用的短期銀行借款融資人民幣1,361.39億元(2013年：人民幣1,347.56億元)。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時期。該表根據本集團須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為浮動利率，則未折現金額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得出。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四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後 人民幣百萬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不適用	282,750	1,159	760	241	89	46	285,045	284,809
借款	1.53-11.5	97,750	32,197	25,400	8,000	5,718	42,749	211,814	182,914
融資租約責任	5.54-8.95	774	1,377	422	41	2	-	2,616	2,446
財務擔保合同	不適用	21,035	-	-	-	-	-	21,035	1
		402,309	34,733	26,582	8,282	5,809	42,795	520,510	470,170
於201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不適用	240,582	1,021	619	222	59	25	242,528	242,324
借款	1.97-13.5	91,220	34,523	24,214	22,165	7,091	38,220	217,433	186,432
融資租約責任	5.54-8.95	523	212	56	28	-	-	819	775
財務擔保合同	不適用	17,871	-	-	-	-	-	17,871	1
		350,196	35,756	24,889	22,415	7,150	38,245	478,651	429,532

附註：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指免息應付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銀行借款附帶隨時要求償還條文。

上述計入財務擔保合同的金額為於擔保的交易對手申索有關款項時，本集團根據安排可能須就全數擔保金額償還的最高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預測，本集團認為，不大可能須根據安排支付任何款項。然而，是項估計將因應交易對手根據擔保提出索償的可能性作出變動，而有關可能性則與交易對手所持已擔保的財務應收款項出現信貸虧損的可能性有關。

上述計入非衍生金融負債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將於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有差異時作出變動。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可供出售及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除外)的預期到期情況。下表根據金融資產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因該等資產而將賺取的利息)編製。由於流動資金乃按資產及負債淨額基準管理，為瞭解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納入非衍生金融資產的資料乃屬必要。

	加權 平均利率 %	未折現現金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四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後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不適用	154,615	20,167	11,374	4,485	2,401	1,250	194,292	191,72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0-36	6,486	3,108	769	96	2,107	596	13,162	12,230
受限制現金	不適用	8,675	-	-	-	-	-	8,675	8,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適用	68,679	-	-	-	-	-	68,679	68,679
		238,455	23,275	12,143	4,581	4,508	1,846	284,808	281,311
於2013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不適用	128,247	18,675	11,217	4,149	3,019	805	166,112	163,554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0-36	4,144	5,127	1,228	163	63	1,990	12,715	11,238
受限制現金	不適用	5,765	-	-	-	-	-	5,765	5,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適用	75,658	-	-	-	-	-	75,658	75,658
		213,814	23,802	12,445	4,312	3,082	2,795	260,250	256,215

附註：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指免息應收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及利率掉期的流動性分析。該表根據以淨額基準清償的利率掉期的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入及流出淨額編製。由於應付金額並非固定，故所披露的金額乃參照報告期末當時孳息率曲線所示的預期利率釐定。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性分析乃按照合同到期情況編製，因為管理層認為合同到期情況對於瞭解衍生工具的現金流量的時間性而言十分重要。

	未折現現金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二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四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第五年後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現金流出淨額								
- 利率掉期	(131)	(101)	(68)	-	-	-	(300)	(285)
- 外幣遠期合約	(18)	-	-	-	-	-	(18)	(18)
於2013年12月31日								
利率掉期的現金流出淨額	(133)	(77)	11	8	-	-	(191)	(184)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計算

下列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109	132
貸款及應收款項：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12,230	11,2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727	163,554
受限制現金	8,675	5,7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679	75,658
	281,311	256,2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20	7,7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		
持作買賣金融負債	304	186
其他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4,809	242,324
借款	182,914	186,432
財務擔保合同	1	1
融資租約責任	2,446	775
	470,170	429,53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以下各項釐定：

- 於活躍具流通性的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分別參照所報市場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
- 非選擇性衍生工具(包括利率合約)的公允價值乃以報價計算，若未能獲得報價，則公允價值乃按已折現現金使用分析及工具在有效期內的適用曲線估計；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已折現現金使用分析根據公認的定價模式釐定。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計算(續)

於2014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金額為人民幣36.72億元(2013年：人民幣32.47億元)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列賬)。由於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的範圍較大，董事認為不能可靠計量該等公允價值。

除下表詳細列明及上述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外，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列入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14年		2013年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應收貸款—固定利率	12,230	12,130	11,238	11,177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固定利率	1,310	1,282	4,458	4,527
長期債券—固定利率	36,091	34,010	35,688	35,311
其他長期借款—固定利率	5,280	5,284	5,178	5,176

定息應收貸款、銀行借款、長期債券及其他長期借款的公允價值已包含在公允價值架構第二層級。以上包含在第二層級的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是根據貼現現金流分析所確定，而最重要的輸入資料為反映交易對手風險的貼現率。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的資料乃關於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釐定方式(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資料)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輸入資料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架構層級(一至三級)。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 價值層級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	金額	資產/負債	金額				
1) 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負債的利率掉期	資產 負債	1 286	資產 負債	2 186	第二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按遠期利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率曲線)及合同利率估計得出，並以反映多名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 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的外幣遠期合同	負債	18	負債	-	第二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按遠期外匯匯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率曲線)及合同外匯匯率估計得出，並以反映多名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 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 行業 金融 礦業 運輸 其他 總計	金額 14 52 22 20 108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 行業 金融 礦業 運輸 其他 總計	金額 14 68 32 16 130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4)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權投資	於中國內地的上市股本證券： 行業 金融	金額 745	於中國內地的上市股本證券： 行業 金融	金額 414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 價值層級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5)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上市 股權投資	於香港的受限上市股權投資：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受限上市股權投 資：		第二級	參照具有買入報價的相同工 具	不適用	不適用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礦業	6	礦業	7				
	總計	6	總計	7				
6)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 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金融	143	金融	45				
7)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非上 市信託產品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信託產品：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信託產品：		第三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主要輸入 資料為類似產品的孳息率	相近行業內類似 產品的孳息率	類似產品的孳息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房地產	1,631	房地產	1,224				
	建造業	2,314	建造業	1,520				
	金融	849	金融	391				
	製造業	489	製造業	446				
	礦業	70	礦業	141				
	其他	601	其他	314				
	總計	5,954	總計	4,036				

本集團所持西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證券」)股權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按各報告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西部證券股份禁售期為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於2012年12月31日，該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報價(經調整)計量，以反映流動資金風險，並歸類為公允價值架構的第二級。西部證券的禁售期已於2013年5月結束，自此該投資的公允價值歸類為公允價值架構的第一級。

於2014年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5. 資本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如下：

	可供出售 非上市信託產品 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4,036
收益總額：	
— 其他全面收入	(13)
— 出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累計收益	—
購置	4,888
結算	(2,957)
於2014年12月31日	5,954

6. 收入

本集團於年內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收入：		
建設合同	491,524	430,868
提供其他服務	18,884	17,119
銷售物業	28,064	26,392
銷售貨物	51,694	66,015
	590,166	540,394

7. 分部資料

就資源配置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董事會(即首席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根據在中國成立的企業所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而中國會計準則導致計量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基準出現差異。

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規定，本集團的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鐵路、公路、橋樑、隧道、城市軌道交通(包括地鐵及輕鐵)、建築、水利工程、水力發電項目、港口、碼頭、機場及其他市政工程的建設(「基建建設」)；
- (ii) 關於基建建設項目的勘察、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及監理服務(「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 (iii) 道岔及其他與鐵路相關的設備及材料，以及鋼結構與工程機械的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
- (iv) 住房及商用房的開發、銷售及管理(「房地產開發」)；及
- (v) 礦產資源開發、物資貿易及其他配套業務(「其他業務」)。

分部間收入乃按成本加上漲價百分比支銷。

有關本集團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於下文。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基建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設計 與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和 零部件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508,141	9,592	12,480	29,022	49,606	608,841
分部間收入	6,404	598	1,774	-	4,944	13,720
其他經營收入	2,851	75	265	233	294	3,718
分部間其他經營收入	626	-	-	-	119	745
分部收入	518,022	10,265	14,519	29,255	54,963	627,024
分部業績						
除稅前利潤(虧損)	11,642	1,018	1,089	4,373	(121)	18,001
分部業績包括：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42	(5)	45	-	45	127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178	(25)	12	-	(33)	132
利息收入	3,169	37	24	267	313	3,810
利息開支	(4,695)	(150)	(178)	(506)	(2,476)	(8,005)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基建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設計 與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和 零部件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445,952	8,560	11,322	27,293	64,249	557,376
分部間收入	8,285	560	2,213	57	3,535	14,650
其他經營收入	2,035	60	176	216	580	3,067
分部間其他經營收入	-	-	-	-	594	594
分部收入	456,272	9,180	13,711	27,566	68,958	575,687
分部業績						
除稅前利潤	7,682	945	803	3,966	2,057	15,453
分部業績包括：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64	(3)	22	-	1	84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33	(6)	3	1	(14)	17
利息收入	2,796	54	21	240	225	3,336
利息開支	(4,282)	(150)	(152)	(344)	(2,340)	(7,268)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呈報及經營分部呈列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呈列金額的對賬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收入	627,024	575,687
分部間抵銷	(14,465)	(15,244)
調整項目：		
營業稅重新分類(附註(a))	(18,675)	(16,982)
其他經營收入重新分類(附註(b))	(3,718)	(3,067)
綜合收入總額，按呈報	590,166	540,394
分部利息收入	3,810	3,336
分部間抵銷	(1,611)	(1,112)
自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所得利息收入的重新分類	317	379
綜合利息收入總額，按呈報	2,516	2,603
分部利息開支	(8,005)	(7,268)
分部間抵銷	1,214	904
攤銷財務擔保合約的重新分類	-	1
綜合利息開支總額，按呈報	(6,791)	(6,363)
分部業績	18,001	15,453
分部間抵銷	(2,688)	(1,942)
調整項目：		
土地增值稅(附註(c))	920	1,308
綜合除稅前利潤總額，按呈報	16,233	14,819

附註：

- (a) 營業稅在分部申報中計入經營開支，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分類為收入的減少。
- (b) 其他經營收入在分部申報中計入收入，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分類為其他收入。
- (c) 土地增值稅在分部申報中計入經營開支，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分類為所得稅開支。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基建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設計 與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和 零部件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部資產	486,974	13,145	24,908	130,379	139,356	794,762
分部資產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26	47	199	-	1,534	2,206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3,011	32	74	54	1,013	4,184
負債						
分部負債	434,299	8,057	16,958	109,347	113,985	682,646
於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分部資產	424,903	11,206	23,837	124,111	108,526	692,583
分部資產包括：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609	74	179	-	53	915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3,568	49	71	83	1,032	4,803
負債						
分部負債	381,663	6,892	16,492	105,003	83,579	593,629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即期可收回所得稅(不包括被分配至經營分部的預付土地增值稅)除外。商譽被分配至附註23所述之分部；及
- 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遞延稅項負債及即期所得稅負債(不包括被分配至經營分部的應付土地增值稅)除外。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呈報及經營分部呈列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呈列金額的對賬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794,762	692,583
分部間抵銷	(116,618)	(68,923)
調整項目：		
遞延稅項資產	4,281	4,000
子公司的股份轉換計劃(附註(d))	(170)	(170)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701	605
計入可收回所得稅的預付土地增值稅	(78)	(65)
綜合資產總額，按呈報	682,878	628,030
分部負債	682,646	593,629
分部間對銷	(112,998)	(65,545)
調整項目：		
遞延稅項負債	1,103	956
即期所得稅負債	3,861	2,936
計入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應付土地增值稅	(628)	(576)
綜合負債總額，按呈報	573,984	531,400

附註：

(d) 子公司的股份轉換計劃的虧損在分部申報中列入分部資產，並在過往期間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的其他收益及虧損調整。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基建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設計 與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和 零部件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04	173	710	355	1,719	10,561
租賃預付款項	142	9	122	300	352	925
無形資產	22	7	7	7	324	367
礦產資產	-	-	-	-	17	17
收購子公司增加	-	6	-	-	4,498	4,504
總額	7,768	195	839	662	6,910	16,374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95	187	307	86	554	5,929
租賃預付款項	141	7	23	5	27	203
投資物業	33	9	1	30	36	109
無形資產	18	13	4	2	625	662
礦產資產	-	-	-	-	68	68
	4,987	216	335	123	1,310	6,971
出售及/或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4	(9)	1	-	(2)	14
出售租賃預付款項的收益	(12)	-	-	-	-	(12)
出售礦產資產的虧損	-	-	-	-	22	22
建設合同可預見的虧損撥備	114	-	-	-	-	1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	-	107	1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726	-	69	103	1,558	2,456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計提)	(252)	-	-	-	3	(249)
礦產資產的減值虧損	-	-	-	-	54	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9	-	-	-	1	10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基建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設計 與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和 零部件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合併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67	214	528	79	2,701	9,489
租賃預付款項	144	2	222	-	42	410
投資物業	183	-	-	-	17	200
無形資產	245	6	19	3	147	420
礦產資產	-	-	-	-	21	21
總額	6,539	222	769	82	2,928	10,540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31	210	352	60	480	5,533
租賃預付款項	135	9	18	6	54	222
投資物業	18	7	1	22	52	100
無形資產	39	5	4	1	752	801
礦產資產	-	-	-	-	65	65
總額	4,623	231	375	89	1,403	6,721
出售及/或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60)	(3)	1	-	(12)	(74)
出售租賃預付款項的收益	(12)	-	-	-	-	(12)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	-	(1)	-	-	(1)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	-	(1)	-	(1)
建設合同可預見的虧損撥備	50	-	-	-	-	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401	7	53	25	102	588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	-	-	-	-	2
商譽的減值虧損	22	5	-	-	-	27

本集團大部分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及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由基建建設、勘察、設計及諮詢服務以及工程設備及零部件製造所產生來自中國一間國有獨資企業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880.92億元(2013年：人民幣1,760.88億元)，佔本集團收入總額31.8%(2013年：32.6%)。除此客戶外，概無其他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

8. 其他收入及開支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其他收入：		
股息收入	111	67
政府補助(附註(a))	521	553
補償收入	40	26
安置補償金	96	434
財務擔保合同攤銷	-	1
雜項經營收入(附註(b))	1,049	1,210
豁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1
其他	384	211
	2,220	2,533
其他開支：		
研發開支	9,710	8,516
	9,710	8,516

附註：

(a) 與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包括集團實體就企業擴張、技術改進、完善環保措施及產品開發等自有關政府機構得到的各種政府補助。所有補助於本集團符合有關標準且產生相關開支時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包括集團實體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得到的政府補助，已作為遞延政府補助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

(b) 結餘包括本集團銷售材料、租金收入、運輸收入及酒店營運收入等主要產生收入業務所附帶的雜項經營利潤。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及／或撤銷下列各項的收益(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4
租賃預付款項	12	12
無形資產	-	1
礦產資產	(22)	-
投資物業	-	1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3	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7)	(1)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21	4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累計收益	106	17
已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	-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07)	-
礦產資產的減值虧損	(54)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確認)回撥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0)	(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56)	(588)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49	(2)
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233)	(4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43)	11	427
之前持有投資的公允價值超出額分(附註42(a))	4	-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	1,450	928
	(1,247)	843

10. 利息收入及開支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來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1,152	1,279
應收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1,047	945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317	379
利息收入總額	2,516	2,603
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187	7,022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949	1,050
短期債券	-	10
長期債券	1,943	1,746
其他長期借款	1,172	874
其他短期借款	146	84
融資租約	66	68
	11,463	10,854
應付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	128	135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估算利息開支	209	210
銀行費用	69	94
借款成本總額	11,869	11,293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	(5,078)	(4,930)
利息開支總額	6,791	6,363

附註：年內資本化借款成本乃按年度資本化率2.05%-13.5%(2013年：2.05%-13.5%)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計算。

11. 所得稅開支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719	3,516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920	1,308
補繳以往年度稅項	75	12
遞延稅項(附註41)	(157)	(92)
	5,557	4,744

本集團的大部分實體位於中國內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適用於本集團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3年：25%)，惟若干子公司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或有權享受12.5%、15%或20%(2013年：12.5%、15%或20%)的優惠稅率除外。

11. 所得稅開支(續)

土地增值稅乃按相關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計後作出撥備。土地增值稅已在計及若干獲准豁免和扣減後就增值部分按多個遞增稅率作出撥備。

本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所列利潤的對賬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6,233	14,819
按國內所得稅率25%繳稅(2013年：25%)(附註)	4,058	3,704
稅務影響：		
不可扣除開支	200	157
非應課稅收入	(83)	(127)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593	491
使用先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103)	(50)
使用先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	(18)	(30)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	442	93
集團實體間的所得稅優惠稅率及其他所得稅抵免	(561)	(576)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	(32)	(22)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33)	(4)
適用稅率變動導致遞延稅項變動	19	56
土地增值稅	920	1,308
土地增值稅稅務影響	(230)	(327)
補繳以往年度稅項	75	12
其他	310	59
全年所得稅開支	5,557	4,744

附註：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本集團業務活躍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已直接確認的所得稅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附註41)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12	(1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化	(42)	5
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所得稅總額	(30)	(175)

12.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已扣除(計入)：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29	5,533
租賃預付款項	203	222
投資物業	109	100
無形資產(計入行政開支)	47	30
無形資產(計入銷售成本)	615	771
礦產資產(計入銷售成本)	68	65
折舊及攤銷總額	6,971	6,721
核數師薪酬	77	72
有關以下各項的經營租約租金		
租賃物業(計入銷售成本)	535	450
租賃物業(計入行政開支)	229	165
廠房及機器(計入銷售成本)	26,829	25,533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租金總額	(316)	(224)
直接營運開支(包括投資物業折舊)	175	92
租金淨額	(141)	(132)
研發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9,710	8,516
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224,665	206,605
員工福利開支：		
基本養老保險費	3,989	3,483
企業年金徵費	234	148
退休及補充養老福利責任	209	210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或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					
李長進	-	404	40	432	876
姚桂清	-	404	40	602	1,046
戴和根(於2014年6月獲委任)	-	394	40	541	975
白中仁(於2014年1月逝世)	-	2	3	618	623
鄭清智(於2014年6月獲委任)	84	-	-	-	84
郭培章(於2014年6月獲委任)	78	-	-	-	78
聞寶滿(於2014年6月獲委任)	74	-	-	-	74
魏偉峰(於2014年6月獲委任)	68	-	-	-	68
貢華章(於2014年6月辭任)	73	-	-	-	73
王泰文(於2014年6月辭任)	62	-	-	-	62
辛定華(於2014年6月辭任)	63	-	-	-	63
韓修國(於2014年6月辭任)	-	-	-	-	-
賀恭(於2014年6月辭任)	-	-	-	-	-
董事薪酬	502	1,204	123	2,193	4,022
監事					
劉成軍(於2014年6月獲委任)	-	157	21	-	178
劉建媛	-	253	40	113	406
王宏光(於2014年6月獲委任)	-	110	22	133	265
陳文鑫	-	195	40	263	498
範經華(於2014年6月獲委任)	-	102	21	143	266
王秋明(於2014年6月辭任)	-	-	-	355	355
林隆彪(於2014年6月辭任)	-	215	19	11	245
張喜學(於2014年6月辭任)	-	36	-	7	43
總計	502	2,272	286	3,218	6,278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 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					
李長進	-	401	37	931	1,369
白中仁	-	401	37	921	1,359
姚桂清	-	392	37	771	1,200
韓修國	-	73	-	31	104
賀恭	134	-	-	-	134
貢華章	148	-	-	-	148
王泰文	132	-	-	-	132
辛定華	132	-	-	-	132
董事薪酬	546	1,267	111	2,654	4,578
監事					
王秋明	-	263	24	759	1,046
劉建媛	-	207	37	224	468
林隆彪	-	200	37	215	452
張喜學	-	365	-	80	445
陳文鑫	-	193	37	242	472
總計	546	2,495	246	4,174	7,461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沒有向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他們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為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一。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實物利益	5,222	3,6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	157
酌定花紅(附註)	20,401	21,554
	25,768	25,377

13.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上述人士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2014年 僱員人數	2013年 僱員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4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2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1	–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1	–
22,500,001港元至23,000,000港元	–	1

附註：酌定花紅由薪酬委員會根據相關人力資源政策釐定。

僱員補償及福利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24,534	22,015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39)	4,223	3,631
退休及補充退休金福利責任－利息成本(附註39)	209	210
住房福利(附註)	1,996	1,732
福利、醫療及其他實物利益	7,016	4,216
	37,978	31,804

附註：此等金額指向中國內地政府資助的住房基金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8%至20%的比率支付)。

14. 股息

董事已提呈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8元，合共約為人民幣16.61億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2014年6月26日，已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6元，合共人民幣14.06億元，並於隨後2014年8月派付。

15. 每股盈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102.62億元(2013年：人民幣93.74億元)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21,299,900,000股(2013年：21,299,900,000股)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概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基建				檢測			總計
	樓宇	建設設備	運輸設備	製造設備	設備及工具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16,375	32,452	10,139	4,945	2,411	2,903	7,170	76,395
匯兌調整	(6)	(61)	(15)	(10)	(1)	(10)	(7)	(110)
增加	495	4,311	1,127	250	254	593	3,531	10,56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間轉撥	4,149	254	20	1,117	7	126	(5,673)	-
自投資物業轉撥	33	-	-	-	-	-	-	33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	1,362	-	-	-	-	98	-	1,460
發展中物業轉撥	152	-	-	-	-	10	17	179
收購子公司(附註42)	28	-	15	107	-	1	530	681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428)	-	(29)	(271)	(3)	(1)	(1)	(733)
撤銷/其他出售	(143)	(2,724)	(449)	(163)	(79)	(235)	(654)	(4,447)
劃轉至投資物業	(131)	-	-	-	-	-	-	(131)
於2014年12月31日	21,886	34,232	10,808	5,975	2,589	3,485	4,913	83,888
折舊及減值								
於2014年1月1日	3,694	16,515	6,535	2,067	1,487	1,914	-	32,212
匯兌調整	(4)	(43)	(13)	(12)	-	(6)	-	(78)
年內計提	588	3,024	1,141	493	283	400	-	5,929
自投資物業轉撥	6	-	-	-	-	-	-	6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59)	-	(14)	(114)	(1)	(1)	-	(189)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107	-	-	-	-	-	107
撤銷/其他出售時對銷	(41)	(1,460)	(401)	(134)	(73)	(145)	-	(2,254)
劃轉至投資物業	(11)	-	-	-	-	-	-	(11)
於2014年12月31日	4,173	18,143	7,248	2,300	1,696	2,162	-	35,722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17,713	16,089	3,560	3,675	893	1,323	4,913	48,166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基建		檢測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運輸設備	製造設備	設備及工具	其他設備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13,980	29,515	9,076	4,490	2,201	4,002	6,380	69,644
匯兌調整	(34)	(62)	(15)	(17)	-	(4)	(27)	(159)
增加	292	3,321	1,432	74	278	72	4,020	9,48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間轉撥	1,586	261	26	625	2	18	(2,518)	-
自投資物業轉撥	14	-	-	-	-	-	-	14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	1,012	-	-	-	-	-	-	1,012
自存貨轉撥	-	88	-	-	-	-	-	88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165)	-	(48)	(53)	(8)	(842)	(244)	(1,360)
撇銷/其他出售	(209)	(671)	(332)	(174)	(62)	(343)	(35)	(1,826)
劃轉至投資物業	(101)	-	-	-	-	-	-	(101)
劃轉至無形資產	-	-	-	-	-	-	(406)	(406)
於2013年12月31日	16,375	32,452	10,139	4,945	2,411	2,903	7,170	76,395
折舊及減值								
於2013年1月1日	3,301	14,334	5,518	2,000	1,218	1,760	-	28,131
匯兌調整	(2)	(37)	(9)	-	-	(2)	-	(50)
年內計提	491	2,804	1,355	217	328	338	-	5,533
自投資物業轉撥	4	-	-	-	-	-	-	4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15)	-	(15)	(16)	(3)	(33)	-	(82)
撇銷/其他出售時對銷	(60)	(586)	(314)	(134)	(56)	(149)	-	(1,299)
劃轉至投資物業	(25)	-	-	-	-	-	-	(25)
於2013年12月31日	3,694	16,515	6,535	2,067	1,487	1,914	-	32,212
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12,681	15,937	3,604	2,878	924	989	7,170	44,183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如下：

種類	估計可使用年限
樓宇	15至50年
基建建設設備	8至15年
運輸設備	4至12年
製造設備	8至18年
檢測設備及工具	5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基建建設設備的賬面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金額人民幣24.52億元(2013年：人民幣13.22億元)。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銀行借款人民幣2.94億元(2013年：人民幣3.03億元)以賬面總值人民幣5.21億元(2013年：人民幣5.14億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見附註36)。

位於中國內地的土地上的樓宇按以下租期的分析：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租賃	250	265
中期租賃	17,463	12,416
	17,713	12,681

本集團正辦理申請若干樓宇的業權證書，於2014年12月31日，有關樓宇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62億元(2013年：人民幣11.57億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樓宇。

17.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指在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於本年度的變動分析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8,277	8,253
收購附屬公司的添置(附註42)	65	—
增加	925	410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	402	—
自發展中物業轉撥	—	19
劃轉至發展中物業	(9)	(117)
出售	(429)	(35)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10)	(31)
撥入損益賬內作為開支	(203)	(222)
於年末	9,018	8,277
為呈報目的作出分析：		
— 非即期	8,795	8,077
— 即期	223	200
	9,018	8,277

17. 租賃預付款項(續)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期限分析：		
長期租賃	116	122
中期租賃	8,902	8,155
	9,018	8,277

本集團正辦理申請或更改若干土地使用權的業權證書註冊手續，於2014年12月31日，有關土地使用權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51億元(2013年：人民幣1.67億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土地使用權。

銀行借款達人民幣2.75億元(2013年：無)以租賃預付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12億元(2013年：無)作抵押(見附註36)。

18. 投資物業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年初	2,470	1,726
增加	—	200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131	101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	687	496
劃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3)	(14)
劃撥至持作出售的物業	(20)	(36)
出售	(2)	(3)
於年末	3,233	2,470
折舊及減值		
於年初	434	316
年內計提	109	100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11	25
劃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6)	(4)
劃轉至持作出售的物業	(2)	(1)
出售時對銷	(1)	(2)
於年末	545	434
賬面值		
於年末	2,688	2,036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88億元(2013年：人民幣20.36億元)，對應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8.49億元(2013年：人民幣20.46億元)。所達致的公允價值是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結果釐定。該估值乃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董事認為該方法是評估該等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最佳方法。主要輸入為建築和安裝成本，勘察和設計費用及監理成本。

18. 投資物業(續)

評估技術與往年沒有改變。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最高和最佳用途為當前用途。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資料載列如下：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第三級) 於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四川省的商業物業	691	945
於江蘇省的商業物業	413	244
於北京的商業物業	325	348
於貴州省的商業物業	296	206
於山東省的商業物業	604	665
於陝西省的商業物業	96	132
於其他省份的商業物業	263	309
	2,688	2,849

上述投資物業以直線法從25至50年按年率計算折舊。

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內地根據中期租賃持有的土地上。

本集團正辦理申請若干投資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14年12月31日，有關投資物業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93億元(2013年：人民幣2.22億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投資物業。

19. 無形資產

	服務 特許權安排 人民幣百萬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專利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體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34,531	91	7	191	637	35,457
增加	152	1	3	47	164	367
匯兌調整	-	-	-	-	(24)	(24)
收購子公司(附註42)	1,726	-	-	-	-	1,726
於2014年12月31日	36,409	92	10	238	777	37,526
攤銷及減值						
於2014年1月1日	2,007	66	6	116	48	2,243
年內計提	611	4	-	26	21	662
於2014年12月31日	2,618	70	6	142	69	2,905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33,791	22	4	96	708	34,621

19. 無形資產(續)

	服務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特許權安排 人民幣百萬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專利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體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34,334	75	7	164	53	34,633
增加	197	16	-	21	186	420
自在建工程轉撥	-	-	-	8	398	406
撇銷/其他出售	-	-	-	(2)	-	(2)
於2013年12月31日	34,531	91	7	191	637	35,457
攤銷及減值						
於2013年1月1日	1,239	63	6	96	40	1,444
年內計提	768	3	-	22	8	801
撇銷/其他出售時對銷	-	-	-	(2)	-	(2)
於2013年12月31日	2,007	66	6	116	48	2,243
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32,524	25	1	75	589	33,214

本集團就其收費公路業務及污水處理廠按建設—經營—轉讓(「Build-Operate-Transfer」)模式，與中國若干政府機關訂立多項服務特許權安排。根據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合約，本集團(i)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污水處理廠以及收購相關設施及設備；(ii)有合同責任，須維護或修復基礎設施以達到一定程度的可服務能力；及(iii)於竣工後有權在25至30年(2013年：25至30年)的指定特許經營期間經營收費公路及污水處理廠，並向公共服務的使用者徵收費用，金額依據公眾對有關服務的使用量而定。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本集團將不會持有收費公路及污水處理廠的任何剩餘權益。因此，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合約乃作為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入賬，並於初步確認時按相當於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的公允價值的數額確認無形資產。

在八份(2013年：八份)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通行費收入權利已作抵押，作為取得人民幣191億元(2013年：人民幣197.15億元)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見附註36)，有關權利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15.60億元(2013年：人民幣321.54億元)。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減值列賬。除污水處理廠外，服務特許權安排根據單位使用基準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如下：

種類	估計可使用年期
非專利技術	5至10年
專利	2至10年
計算機軟體	2至10年
其他	3至10年

20. 礦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及估值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2,870	559	3,429
增加	1	16	17
收購子公司(附註42)	2,032	–	2,032
撤銷/其他出售	(17)	(22)	(39)
匯兌調整	5	4	9
從勘探及估值資產轉撥至採礦權	89	(89)	–
於2014年12月31日	4,980	468	5,448
攤銷及減值			
於2014年1月1日	96	–	96
年內計提	68	–	68
匯兌調整	2	–	2
於損益賬確認的減值虧損	54	–	54
於2014年12月31日	220	–	220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4,760	468	5,228

	採礦權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及估值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2,890	1,507	4,397
增加	4	17	21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5)	(937)	(942)
匯兌調整	(19)	(28)	(47)
於2013年12月31日	2,870	559	3,429
攤銷			
於2013年1月1日	36	–	36
年內計提	65	–	65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5)	–	(5)
於2013年12月31日	96	–	96
賬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	2,774	559	3,333

20. 礦產資產(續)

勘探及估值資產指位於內蒙古、黑龍江、福建、青海、貴州、蒙古、澳洲和剛果民主共和國的礦產項目的勘探與估值支出。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應佔負債、收入及開支。年內用於礦產資源勘探及估值的投資現金流出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現金流出	(17)	(21)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2,111	717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100	203
已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5)	(5)
	2,206	915

本集團主要合營企業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成立/ 經營地點/國家	本集團所持有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重慶渝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49 (附註(a))	50 (附註(a))	建設—經營—轉移服務 經營權安排
重慶墊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80 (附註(b))	80 (附註(b))	建設—經營—轉移服務 經營權安排
新鐵德奧道岔有限公司	中國	50	50	製造高速公路道岔

附註：

- (a) 根據重慶渝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渝鄰」)的細則，股東對重慶渝鄰擁有共同控制權。
- (b) 於2013年，根據與股東訂立的合約協議，本集團對重慶墊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墊忠」)並無控制權，惟對該實體保留重大影響力，並入賬作為於聯營企業的權益。於本年度，因為本集團於重慶墊忠的權益已自本集團一間子公司轉至另一間子公司，故上述合約已無法執行。根據重慶墊忠的章程，股東對該實體擁有共同控制權。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各主要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代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呈列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合營企業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重慶渝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渝鄰」)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23	46
非流動資產	1,331	1,392
流動負債	27	118
非流動負債	686	769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36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5	105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686	769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重慶渝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渝鄰」)(續)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46	226
年內利潤	91	6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1	67
年內已收重慶渝鄰股息	-	-
上述年內利潤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63	60
利息收入	1	-
利息開支	53	62
所得稅開支	16	10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重慶渝鄰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重慶渝鄰的資產淨值	641	551
本集團於重慶渝鄰的所有權比例	49%	50%
其他調整	-	(3)
本集團於重慶渝鄰的權益賬面值	314	273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重慶墊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墊忠」)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34	84
非流動資產	3,968	4,037
流動負債	197	150
非流動負債	2,444	2,616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74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172	129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2,444	2,616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90	330
年內利潤	5	3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	35
年內已收重慶墊忠股息	—	—
上述年內利潤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63	69
利息收入	2	1
利息開支	170	178
所得稅開支	7	3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重慶墊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重慶墊忠」)(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重慶墊忠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重慶墊忠的資產淨值	1,361	1,355
本集團於重慶墊忠的所有權比例	80%	80%
其他調整	33	36
本集團於重慶墊忠的權益賬面值	1,122	1,120

新鐵德奧道岔有限公司(「新鐵德奧道岔」)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679	604
非流動資產	124	125
流動負債	377	375
非流動負債	40	8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	113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	-

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新鐵德奧道岔有限公司(「新鐵德奧道岔」)(續)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68	368
年內利潤	90	4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0	44
年內已收新鐵德奧道岔股息	25	21
上述年內利潤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17	17
利息收入	1	1
利息開支	-	-
所得稅開支	30	15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新鐵德奧道岔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新鐵德奧道岔的資產淨值	386	346
本集團於新鐵德奧道岔的所有權比例	50%	50%
其他調整	6	6
本集團於新鐵德奧道岔的權益賬面值	199	179

就個別而言並不主要的合營企業的綜合資料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應佔利潤	33	29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開支	-	(4)
本集團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33	25

21A. 合營安排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七個合營業務，分別於該等建設項目佔有權益30%、38%及40%。本集團有權分佔若干比例資產、負債及建設收益，亦承擔若干比例的合營業務開支。

22.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詳情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4,442	5,204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257)	(400)
已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1)	(1)
	4,184	4,803

本集團主要聯營企業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詳情如下：

聯營企業名稱	成立/ 經營地點/國家	本集團所持有 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鐵道第三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0	30	工程勘察及設計
武漢墨北路橋有限公司	中國	50 (附註(a))	50 (附註(a))	項目建設及營運
武漢鸚鵡洲大橋有限公司	中國	50 (附註(b))	50 (附註(b))	項目建設及營運
成都同基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48	48	物業開發

附註：

- (a) 根據武漢墨北路橋有限公司(「武漢墨北」)的細則，本集團對武漢墨北並無控制權，惟對該實體保留重大影響力。
- (b) 根據武漢鸚鵡洲大橋有限公司(「鸚鵡洲」)的細則，本集團對鸚鵡洲並無控制權，惟對該實體保留重大影響力。

以上清單顯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的本集團聯營企業。董事認為，倘詳列其他聯營企業的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2.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各主要聯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代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企業財務報表所呈列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所有該等聯營企業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鐵道第三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第三勘察設計院」)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4,648	4,033
非流動資產	436	402
流動負債	3,399	3,155
非流動負債	13	75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463	4,359
年內利潤	617	28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17	283
年內已收第三勘察設計院股息	45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第三勘察設計院的資產淨值	1,672	1,205
本集團於第三勘察設計院的所有權比例	30%	30%
本集團於第三勘察設計院的權益賬面值	502	362

22.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武漢墨北路橋有限公司(「武漢墨北」)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119	150
非流動資產	1,386	150
流動負債	1	–
非流動負債	1,005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武漢墨北的資產淨值	499	300
本集團於武漢墨北的所有權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武漢墨北的權益賬面值	250	150

武漢鸚鵡洲大橋有限公司(「鸚鵡洲」)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778	319
非流動資產	3,176	2,749
流動負債	1,231	1,293
非流動負債	1,720	955

22.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武漢鸚鵡洲大橋有限公司(「鸚鵡洲」)(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鸚鵡洲的資產淨值	1,003	820
本集團於鸚鵡洲的所有權比例	50%	50%
其他調整	(11)	(11)
本集團於鸚鵡洲的權益賬面值	490	399

成都同基置業有限公司(「同基」)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1,587	1,423
非流動資產	1	1
流動負債	1,106	934
非流動負債	-	-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
年內虧損	(7)	(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	(1)
年內已收同基股息	-	-

22.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續)

主要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成都同基置業有限公司(「同基」)(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同基的資產淨值	482	490
本集團於同基的所有權比例	48%	48%
商譽	41	41
其他調整	(65)	(65)
本集團於同基的權益賬面值	207	211

就個別而言並非主要的聯營企業綜合資料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	(50)	(68)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開支	(20)	(5)
本集團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70)	(73)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總值	2,735	3,681

23. 商譽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1月1日	888	888
撇銷	(7)	—
子公司清盤	(1)	—
年末結餘	880	888
減值		
於1月1日	58	31
撇銷	(7)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	27
於12月31日	51	58
賬面值		
於年末	829	830

23. 商譽(續)

於報告期末，商譽的賬面值與收購以下子公司的子公司(其主要業務於附註47披露)和該等子公司領導的組別有關：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鐵一局集團有限公司	66	64
中鐵三局集團有限公司	51	51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	95	95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82	82
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	26	26
中鐵九局集團有限公司	53	53
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	26	26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28	28
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26	41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88	88
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	19	43
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206	206
中鐵第六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	24	—
其他子公司	39	27
	829	830

附註：由於本集團重組，子公司的商譽已轉撥至以上本集團不同之子公司。

以上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額的釐定基準及其主要的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財務信託管理，並於本集團其他業務入賬。該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以管理層所批准涉及最近五年的財務預算及其後五年的推測財務預算按折現率15%(2013年：15%)的預期現金流量計算。一直減少的增長率已被應用於最近期的財務預算期間，而推測期間的增長率為零。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該子公司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除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外的子公司主要從事基建、測量、設計及諮詢服務業務以及製造工程設備及零部件，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以管理層所批准涉及最近五年的財務預算及其後五年的推測財務預算按折現率11%(2013年：11%)的預期現金流量計算。一項主要假設為年度收入增長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長率各異)最近五年的財務預算期，而推測期間的增長率為零。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計算，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另一項使用價值計算的重要假設為穩定的預算毛利率，此乃根據子公司的過往表現釐定。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其他子公司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商譽減值的子公司除外。

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開放式權益基金，按市價	143	45
非上市信託產品	5,954	4,036
中國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價	751	421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減減值	3,672	3,247
總額	10,520	7,749
為呈報目的作出分析：		
— 即期	1,733	—
— 非即期	8,787	7,749
總額	10,520	7,749

以上非上市信託產品為與中國內地物業開發項目、建設項目及能源項目有關的投資產品且為債務工具。信託產品的公允價值按折現現金使用分析釐定。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是由在中國內地成立的私營實體發行的股本證券。該等投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減值計算，原因為合理公允價值的估計範圍十分廣闊，故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了若干非上市信託產品、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35.81億元(2013年：人民幣25.64億元)。出售所得收益人民幣1.27億元(2013年：人民幣0.66億元)已於本年度的損益賬確認。

25.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	4,164	3,924
長期貸款及應收款項	8,113	7,610
	12,277	11,534
減：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47)	(296)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12,230	11,238
減：計入流動資產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4,130)	(3,639)
一年後到期款項	8,100	7,599

於2014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12.75億元(2013年：人民幣12.44億元)的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免息，剩餘的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每年3.73%至36%(2013年：3.73%至36%)的固定利率計息。

25.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於2014年12月31日，在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中，人民幣18.13億元(2013年：人民幣22.18億元)由股權投資作擔保，人民幣12.44億元(2013年：人民幣7.81億元)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擔保，人民幣1億元(2013年：人民幣10.81億元)由租賃預付款項作擔保、人民幣2億元(2013年：人民幣8.71億元)由第三方作擔保以及人民幣14.86億元(2013年：人民幣14.54億元)由就若干建設工程可收取現金流的權利作擔保。剩餘餘額並未抵押。就該等無抵押資產的金額而言，管理層考慮到債務人的信貸記錄及償債能力，相信該等金額可予收回。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應收貸款載列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2,001	1,950

應收款項減值的變動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296	294
年內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249)	2
於年末	47	296

26. 持作出售的物業／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金額為人民幣231.75億元(2013年：人民幣353.56億元)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106.21億元(2013年：人民幣153.13億元)的擔保(見附註36)。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為人民幣365.02億元(2013年：人民幣256.72億元)，有關款項預期於12個月後收回。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作出售的物業及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乃按成本列賬。

27. 存貨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料及消耗品	37,566	39,259
在製品	3,069	3,551
製成品	4,320	3,771
	44,955	46,581

人民幣1,400萬元(2013年：2,600萬元)的存貨預期於12個月後收回。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收入大部分通過建設工程項目產生，並按監管有關交易的合同指定的條款結算。就銷售產品而言，規模較大或歷史悠久且以往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一般可獲得180日的信貸期。來自規模較小、新成立或短期客戶的應收款項一般預期在提供服務或交付產品後隨即結清。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1,623	136,058
減：減值	(3,108)	(2,172)
	158,515	133,886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37,738	33,753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31,640	31,312
	227,893	198,951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一年後到期款項	(8,135)	(7,435)
計入流動資產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219,758	191,516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具有良好信譽及雄厚經濟背景的國有獨資實體及其他政府相關企業。逾90%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該等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應收中國政府相關企業的貿易應收款項於附註46中披露。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應收保留款項為人民幣533.36億元(2013年：人民幣485.28億元)。應收保留款項為免息及於相應建設合同保留期完結時收回。本集團建設合同的一般營運週期通常超過一年。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79,673	70,686
六個月至一年	26,318	20,388
一年至兩年	30,220	24,781
兩年至三年	12,582	10,160
三年以上	9,722	7,871
	158,515	133,886

董事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年內，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3,355	2,806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2,456	588
撇銷	(26)	(34)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26)	(5)
於年末	5,759	3,355
下列各項應佔：		
貿易應收款項	3,108	2,172
其他應收款項	2,651	1,183
	5,759	3,355

於決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自最初授出信貸之日起直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轉變。

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454	320
六個月至一年	148	92
一年至兩年	726	385
兩年至三年	427	326
三年以上	1,353	1,049
	3,108	2,172

28A. 金融資產轉讓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乃按全面追索權基準折讓該等應收款項並轉讓至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該等應收款項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應收款項的全部賬面值，亦確認轉讓時所收現金為已抵押借款(見附註36)。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2014年12月31日		
	有全面追索權 折讓至銀行的 應收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有全面追索權 折讓至銀行的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附註)	25	3,129	3,154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25	2,241	2,266
淨額	—	888	888

	2013年12月31日		
	有全面追索權 折讓至銀行的 應收票據 人民幣百萬元	有全面追索權 折讓至銀行的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288	6,246	6,534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288	4,690	4,978
淨額	—	1,556	1,556

附註：本集團子公司就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已發行的應收票據人民幣零元(2013年：人民幣3,500萬元)已以追索權折讓，作為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零元(2013年：人民幣3,500萬元)的抵押，而該等應收票據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見附註36)。

29. 應收(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	2,638,177 (2,556,934)	2,209,233 (2,141,669)
	81,243	67,564
為呈報目的分析：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102,200	90,560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	(20,957)	(22,996)
	81,243	67,564

30.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負債)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中國內地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報價	35	30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報價	73	100
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掉期(附註)	1	2
	109	132

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附註)	286	186
－外匯遠期合同	18	—
	304	186

附註：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兩份利率掉期合同。一份歐元利率掉期將於2021年屆滿，而一份人民幣利率掉期將於2017年屆滿。根據歐元合同，本集團將按固定利率收取利息及按浮動利率支付利息。根據人民幣合同，本集團將在2007年12月至2009年12月期間內若干日期按固定利率收取利息，並隨後將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及按固定利率支付利息。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兩份利率掉期合同。一份歐元利率掉期將於2021年屆滿，而一份人民幣利率掉期將於2017年屆滿。根據歐元合同，本集團將按固定利率收取利息及按浮動利率支付利息。根據人民幣合同，本集團將在2007年12月至2009年12月期間內若干日期按固定利率收取利息，並隨後將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及按固定利率支付利息。

31. 受限制現金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8,560	5,631
美元	33	53
其他貨幣	82	81
	8,675	5,765
於年末	8,675	5,765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應收央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及存於集團實體名下指定銀行賬戶的現金。受限制現金乃向客戶作出的履約保證，並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存於央行及指定銀行賬戶的受限制現金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62,311	70,034
美元	4,166	3,284
其他貨幣	2,202	2,340
	68,679	75,658

銀行結餘以0.05%至8.21%(2013年：年利率0.35%至7.7%)的市場年利率計息。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而有關結餘轉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布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所規限。

33. 本公司股本

	於2013年 1月1日、 2013年 12月31日及 2014年 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於2013年 1月1日、 2013年 12月31日及 2014年 12月31日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註冊資本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17,092,510	17,093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4,207,390	4,207
	21,299,900	21,3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17,092,510	17,093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4,257,390	4,207
	21,299,900	21,300

已發行的A股(17,092,510,000股)及H股(4,207,390,000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H股的所有現金股息均以人民幣宣派並由本公司以港元支付，而A股的所有現金股息均由本公司以人民幣派付。

另外，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A股及H股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份。兩類股份的差異包括類別權利、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爭議解決、股東名冊內不同分名冊的股份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及委任股息收款代理等事宜的條款，均載於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然而，A股及H股於所有其他方面均具有同等地位。

於兩個年度，本公司的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34. 永續票據

本公司於2014年7月1日發行第一批永續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該等票據屬永續性質，直至本公司根據發行條款贖回為止，並將於贖回時到期。首5個計息年度的票面利率為每年6.50%。於第五期及隨後每個利息支付日，本公司有權以本金額另加所有遞延利息贖回票據。首五年的票息為每年6.50厘。倘本公司不贖回票據，則票息將會每五年重設。第二個五年期間的票息將重設至該期間的基準息率另加初期息差及每年300個基點。其後每五年期間的票息將重設至該期間的基準息率另加初期息差及每年300個基點。

34. 永續票據(續)

只要並無發生強制利息支付事件，則本公司有權選擇將各票息日期的利息支付事件遞延至另一個票息日期而並無遞延時間限制，此舉不會導致本公司違反合約。複利息將按遞延期間的息率計入遞延利息。

當發生下列強制利息支付事件時，本公司不會遞延當期利息及利息支付日前12個月的所有遞延利息：

- 向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
- 削減資本。

此等永續票據並無特定到期日。本公司有權遞延利息或贖回票據。本公司並無合約責任向其他人士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故遞延票據確認為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因強制利息支付事件並無發生，永續票據由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的利息人民幣9,800萬元並無預提。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5,447	206,292
來自客戶的墊款	59,788	57,251
應計薪酬和福利	2,741	2,607
其他稅項	9,447	9,289
提前收取的按金	148	157
應付股息	61	153
其他應付款項	38,343	35,463
	355,975	311,212
為呈報目的分析：		
非即期	782	614
即期	355,193	310,598
	355,975	311,212

購買貨物的信貸期介乎180日至360日之間。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應付保留款項為人民幣52.92億元(2013年：人民幣46.85億元)。應付保留款項為免息及於相應建設合同保留期完結時支付。本集團建設合同的一般營運週期通常超過一年。

其他應付款項的結餘主要包括第三方為本集團代付的款項、應付擔保金及其他款項。

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215,448	182,473
一年至兩年	18,811	14,308
兩年至三年	5,764	5,173
三年以上	5,424	4,338
	245,447	206,292

36. 借款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	37,261	38,571
無抵押	93,522	98,320
	130,783	136,891
短期債券，無抵押	–	40
長期債券，無抵押	36,091	35,688
其他短期借款，無抵押	8,348	4,713
其他短期借款，有抵押	500	295
其他長期借款，無抵押	7,120	6,620
其他長期借款，有抵押	72	2,185
	182,914	186,432
為呈報目的分析：		
非即期	93,655	104,084
即期	89,259	82,348
	182,914	186,432

36. 借款(續)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償還賬面值(附註)		
一年內	89,259	82,348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26,946	31,326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9,794	18,055
超過三年，但於四年內	9,499	7,177
超過四年，但於五年內	3,576	9,109
超過五年	43,840	38,417
	182,914	186,432

附註：應付款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訂還款日期計算。

於2014年6月5日，本集團全資子公司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第一批本金額達人民幣2.50億元的私募票據(計入「長期債券，無抵押」)，將於2016年6月5日到期。票據的固定年息為7.2%，利息每年期末支付。

於2014年6月9日，本集團全資子公司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第一批本金額達人民幣5億元的私募債券(計入「長期債券，無抵押」)，將於2017年6月9日到期。債券的固定年息為7.2%，利息每年期末支付。

銀行借款以年利率1.53%至10%(2013年：1.97%至10%)計息。

其他短期借款以年利率5.0%至11.5%(2013年：5.9%至13.5%)計息。

長期債券以3.85%至7.2%(2013年：3.85%至7.2%)的固定利率發行。

其他長期借款以年利率6.15%至10.5%(2013年：4.39%至11.5%)計息。

36. 借款(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借款載列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4,867	5,312
歐元	145	204
其他	431	41
	5,443	5,557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就合同價值人民幣103.25億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68億元)的若干建設項目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以取得銀行借款人民幣52.77億元(2013年：人民幣3.37億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轉讓其投資成本總額為人民幣5.51億元的兩間子公司股本投資回報權利，以取得銀行借款人民幣3.70億元。有關抵押已於本年度解除。

有抵押借款的詳情載列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有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已抵押資產及 權利的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有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已抵押資產及 權利的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4	521	303	514
租賃預付款	275	1,912	—	—
無形資產	19,100	31,560	19,715	32,154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10,621	23,175	15,313	35,356
應收票據	25	25	323	323
應收賬款	2,241	3,129	4,690	6,246
股本投資回報權利	—	—	370	551
就若干建設項目收取現金流的權利	5,277	10,325	337	1,468
總計	37,833	70,647	41,051	76,612

37. 融資租約責任

本集團已根據融資租約租賃若干設備。平均租約年期為3年(2013年：3年)。與融資租約全部責任有關的利率乃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的利率釐定。於租約期限結束時，本集團有權以象徵式代價收購所租賃的資產。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約的應付款額				
一年內	774	523	756	50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377	212	1,273	195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66	84	417	73
	2,617	819	2,446	775
減：未來融資費用	(171)	(44)	-	-
租賃責任現值	2,446	775	2,446	775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的金額 (於流動負債中呈列)			(756)	(507)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應付的金額			1,690	268

本集團的融資租約責任乃以出租人出租的資產業權作擔保。

38. 財務擔保合同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1	2
年內攤銷	-	(1)
於年末	1	1
為呈報目的分析：		
非即期	-	1
即期	1	-
	1	1

結餘指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詳情於附註44披露。

3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及企業年金計劃

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實體的僱員均為由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本集團亦設立企業年金計劃。該等中國公司須依據適用的當地法規和本集團的要求，分別按薪酬成本的20%及5%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和企業年金計劃繳款。該等中國公司就有關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和企業年金計劃的唯一責任在於作出特定繳款。

年內計入損益的總成本為分別人民幣39.89億元和人民幣2.34億元(2013年：人民幣34.83億和人民幣1.48億元)。

於2014年12月31日，於報告期間尚未支付予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和企業年金計劃且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款額分別為人民幣3.65億元和人民幣0.39億元(2013年：人民幣3.68億元和人民幣0.67億元)。

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向中國退休僱員支付補充退休金津貼及承擔其他離職後責任。此外，本集團承諾根據所採納的各種僱員福利計劃，向部分已終止僱用或提前退休的前僱員及已故僱員家屬定期支付福利金。

該計劃導致本集團須承擔利率風險、福利風險及平均醫療開支風險等精算風險。

利率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政府債券息率釐定的貼現率計算。債券利率減少將增加計劃的負債。
福利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計劃參與人未來福利計算。因此，倘計劃參與人的福利增加，計劃的負債亦會增加。
平均醫療開支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計劃參與人未來平均醫療開支計算。因此，倘計劃參與人的未來平均醫療開支增加，計劃的負債亦會增加。

於2014年12月31日，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現值的最近精算估值由獨立精算師香港Towers Perrin進行。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以及相關目前服務成本及過往成本按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

精算估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於下列日期的估值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貼現率	3.75%	4.50%
提早退休人士薪酬及補充福利通脹率	4.50%	4.50%
醫療成本趨勢率	8.00%	8.00%

3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就該等設定受益計劃於全面收入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服務成本		
目前服務成本	-	-
過往服務成本及結算產生的(收益)/虧損	-	-
利息成本	209	210
於損益確認界定受益計劃成本部分	209	210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23	(356)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1	(588)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成本部分	24	(944)
總計	233	(734)

年內開支包括計入損益的僱員福利開支。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納入其他全面收入。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責任金額詳列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付款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現值	4,523	4,892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	4,523	4,892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	(551)	(612)
一年後到期款項	3,972	4,280

3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本年度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現值變動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4,892	6,320
利息成本	209	210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23	(356)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	1	(588)
已付福利	(602)	(694)
期末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4,523	4,892

釐定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所使用重大精算假設為貼現率及醫療開支增加率。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報告期末各項假設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釐定(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

- 倘福利責任的貼現率增加(減少)0.25%，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減少人民幣7,800萬元(增加人民幣8,000萬元)。
- 倘福利率增加(減少)1%，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增加人民幣1.61億元(減少人民幣1.42億元)。
- 倘平均醫療開支率增加(減少)1%，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增加人民幣1,900萬元(減少人民幣1,800萬元)。

3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退休及補充福利責任(續)

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並不代表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實際變動，由於若干假設可能彼此關聯，假設中的變化不大可能單獨出現。

此外，於呈列以上敏感度分析時，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於報告期末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與計算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負債責任所採用者相同。

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方法及假設與之前並無不同。

於2014年12月31日，受益計劃負債的平均年期為12.4年(2013年：12.8年)。該數字分析如下：

- 離休人員：5.2年(2013年：5.5年)；
- 退休成員：12.7年(2013年：13.2年)；
- 遺屬：13.4年(2013年：13.4年)。

40. 撥備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319	243
年內撥備	264	164
年內使用	(65)	(88)
於年末	518	319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非即期	260	260
即期	258	59
	518	319

餘額指為收費公路的維修及保養責任、產品保證以及於管理層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時，本集團會就其訴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

41. 遞延稅項

於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以及所產生變動如下：

	稅項虧損	資產減值	賬面折舊 超出稅項 折舊的數目	退休及 其他補充 福利責任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採礦資產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3年1月1日	343	707	(8)	1,248	(82)	(414)	1,118	2,912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	72	79	(178)	(119)	-	-	294	148
自其他全面收入中(扣除)計入	-	-	-	(180)	5	-	-	(175)
出售子公司(附註43)	-	-	-	-	(2)	221	(10)	209
於損益賬扣除的稅率變動影響	(6)	(16)	-	(10)	-	-	(24)	(56)
匯率變動影響	-	-	-	-	-	6	-	6
於2013年12月31日	409	770	(186)	939	(79)	(187)	1,378	3,044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	123	126	(120)	(114)	-	-	161	176
自其他全面收入中計入(扣除)	-	-	-	12	(42)	-	-	(30)
收購子公司	-	-	2	-	-	-	-	2
於損益賬扣除的稅率變動影響	(14)	(6)	-	1	-	-	-	(19)
匯率變動影響	-	-	-	-	-	(5)	10	5
於2014年12月31日	518	890	(304)	838	(121)	(192)	1,549	3,178

附註：資產減值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建設合同及存貨的可預見虧損撥備的減值虧損所致。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供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81	4,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3)	(956)
	3,178	3,044

41.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的詳情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2,273	1,578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8,104	6,958
稅項虧損總額	10,377	8,536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	2,785	1,053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於下列年度到期：		
2014年	—	894
2015年	899	932
2016年	1,452	1,562
2017年	1,681	1,815
2018年	1,652	1,755
2019年	2,420	—
總計	8,104	6,958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的利潤流，故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42. 收購子公司

(a) 收購業務

於2014年，為持續擴展本集團業務活動，本集團進行以下收購：

	主要活動	收購日期	所收購 股份比例 (%)	所轉撥代價 人民幣百萬元
貴州麓島鄉村運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貴州麓島」)	酒店及投資	2014年7月1日	70	10
貴州中澤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貴州中澤」)	酒店及投資	2014年7月1日	70	10
蕪湖市建築工程施工圖設計文件 審查中心有限公司(「審查中心」)	工程設計	2014年7月1日	100	9
陝西榆林神佳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神佳米」)	建設—經營— 轉移服務 經營權安排	2014年12月31日	70	203
				232

所轉撥代價

	貴州麓島 人民幣百萬元	貴州中澤 人民幣百萬元	審查中心 人民幣百萬元	神佳米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	7	7	9	143	166
先前持有投資的賬面值	3	3	—	60	66
先前持有投資的 公允價值差額	—	—	—	4	4
總計	10	10	9	207	236

42. 收購子公司(續)

(a) 收購業務(續)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資產及已確認負債

	貴州麓島 人民幣百萬元	貴州中澤 人民幣百萬元	審查中心 人民幣百萬元	神佳米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3	–	35	60
其他流動資產	23	7	6	189	225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	–	–	1,726	1,726
租賃預付款項	15	50	–	–	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	116	6	–	21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0)	(81)	–	(1,146)	(1,317)
其他流動負債	(3)	(85)	(3)	(597)	(688)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	–	–	–	(46)
所收購資產淨額	10	10	9	207	236
少數股東權益	–	–	–	–	–
總計	10	10	9	207	236

收購所得廉價購買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所轉撥代價	236
加：少數股東權益	–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	(236)
收購產生的廉價購買收益	–

收購子公司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166)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60
	(106)

42. 收購子公司(續)

(b) 透過收購子公司收購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透過收購長華有限公司全部權益獲得若干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7.74億元。由於有關子公司並非業務，此項收購作為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所收購資產淨額的賬面值如下：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收購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其他流動資產	139
礦產資產	2,0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76)
其他流動負債	(1)
所收購資產淨額	<u>1,774</u>

收購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1,774)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8</u>
	<u>(1,766)</u>

於2013年，本集團透過收購昆明水岸青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全部權益獲得若干資產，代價為人民幣4.73億元。由於有關附屬公司並非業務，此項收購作為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42. 收購子公司(續)

(b) 透過收購子公司收購資產(續)

所收購資產淨額的賬面值如下：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收購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473
所收購資產淨額	473
以下述方式支付：	
現金	473
總代價	473

收購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付代價	(473)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73)

43. 出售子公司

年內，一名第三方向中鐵十局招遠城建有限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本公司於該公司的權益因此由100%攤薄至20%，從而失去對該實體的控制權，惟本集團對該實體仍擁有重大影響力。根據剛果(金)國際礦業公司(「剛果(金)國際礦業公司」)的經修訂細則，本集團失去對該實體的控制權而由股東擁有對剛果(金)國際礦業公司的共同控制權。上述兩家實體的餘下股權按失去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計算，並於該日起分別作為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入賬。本集團亦以總代價人民幣0.17億元出售其於葫蘆島渤海熱電有限公司、北京中鐵新業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鐵諾德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

已收代價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7

43. 出售子公司(續)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5
其他流動資產	796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4
租賃預付款項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9)
其他流動負債	(6)
非流動負債	
借款－非即期	(1,046)
所出售資產淨額	<u>201</u>

出售子公司所得收益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收代價	17
所出售資產淨額	(201)
少數股東權益	17
轉至一間聯營企業權益	162
轉至一間合營企業權益	16
出售所得收益	<u>11</u>
出售子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7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885)
	<u>(868)</u>

43. 出售子公司(續)

出售子公司所得收益(續)

於2013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12億元出售成都同基置業有限公司、中鐵成都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內蒙古郭白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及中鐵資源蘇尼特左旗芒來礦業有限公司的部分權益。本集團對該等實體失去控制權，惟對該等實體仍然擁有重大影響力。餘下的股權按失去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計算，並自該日起入賬作為於聯營企業的權益。本集團亦以總代價人民幣7.99億元出售其於南京中鐵電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卓豐置業有限公司及杰盛商貿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

已收代價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011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
其他流動資產	968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8
礦產資產	937
租賃預付款項	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非即期	5,9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7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00)
非流動負債	
借款—非即期	(1,1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4)
所出售資產淨額	2,264

43. 出售子公司(續)

出售子公司所得收益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收代價	1,011
所出售資產淨額	(2,264)
少數股東權益	736
轉至一間聯營企業權益	944
出售所得收益	427
出售子公司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011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6)
	345

44. 或然負債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		
— 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附註(a))	680	840
— 海外訴訟(附註(b) & 附註(c))	854	1,117
	1,534	1,957

附註：

- (a)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訴訟。於管理層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參見附註40)。

倘管理層認為索償不會勝訴，則不會就未決訴訟作出撥備。該等未計提撥備索償的總額於上表中披露。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國海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海外」)、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另外兩家第三方公司組成的聯合體(以下簡稱「聯合體」)，於2009年中標波蘭共和國國道和高速公路總局(以下簡稱「項目業主」)A2高速公路項目A標段和C標段，合同總金額中本集團所佔金額約11.60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4.02億元，或人民幣27.41億元)，履約保證金本集團所佔金額1.16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0.40億元，或人民幣2.74億元)。在協議實施過程中，多方面因素導致項目發生虧損，聯合體與項目業主分別於2011年6月3日和2011年6月13日向對方提出終止協議要求。

2011年9月29日項目業主向波蘭華沙地方法院提交「支付令」申請，要求中海外、中海外波蘭分公司及聯合體內其中一家第三方公司支付合同違約罰金1.29億茲羅提(折合約美元0.42億元，或人民幣2.63億元)及其法定利息，其他聯合體成員承擔連帶責任。隨後，聯合體委托的律師就支付令提出異議。該支付令根據波蘭法律已經失效，涉及的相關爭議事項已轉入一般訴訟程序。

44. 或然負債(續)

附註：(續)

2014年聯合體在有關當局的協調下開始與項目業主和談解決糾紛，撤回了關於履約保函的保全措施，同意開具履約保函的銀行於2015年初依據履約保函向項目業主支付本集團所佔項目履約保函金額約1.16億茲羅提(折合約人民幣2.09億元)，上述金額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虧損。

由於聯合體和項目業主的和解意向，2015年2月25日，波蘭華沙地方法院判決案件延期審理。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案件尚未有進一步進展，本集團認為在現階段尚不能對該事項的影響進行評價。

- (c) 剛果(金)手工採礦公司(以下簡稱「EXACO公司」)原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子公司MKM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MKM公司」)股東之一，截至2011年8月30日止，EXACO公司已將其所持MKM公司股權全部轉讓。2012年11月，EXACO公司認為MKM公司和中鐵資源環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鐵環球」，該公司亦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子公司，同時為MKM公司的控股股東)違背了其根據股權轉讓前簽署的初始協議的相關條款以及其他承諾應履行的相關義務，向剛果民主共和國的一家當地法院起訴要求法院判決賠償其由此產生的損失共計美元1.36億元(折合約人民幣8.29億元)。

MKM公司和中鐵環球依據相關協議約定的仲裁條款向當地法院提出管轄權異議。截至2013年11月MKM公司和中鐵環球均未收到裁決，但出於最為謹慎的考慮和催辦案件的需要，於2013年11月26日向盧本巴希上訴法院提起上訴。其後，在向當地法院調取審判記錄時，始發現此案已於2013年2月8日判決MKM公司和中鐵環球合計賠償EXACO公司美元3,100萬元(折合約人民幣1.89億元)。MKM公司和中鐵環球針對當地法院主審法官在處理該案件中存在的欺詐行為提起控告，2014年7月23日，剛果(金)最高法院對欺詐案進行宣判，撤銷了當地法院於2013年2月8日作出的由MKM公司與中鐵環球向EXACO公司賠償美元3,100萬元的一審判決。

2014年1月15日，EXACO公司又以未獲股份轉讓費為由向盧本巴希商業法庭起訴，請求判決中鐵環球賠償其美元1.09億元(折合約人民幣6.71億元)作為43.5%的股權轉讓費，並對MKM公司採取保全措施。2014年1月20日盧本巴希商業法庭判決同意採取保全措施，但未審理賠償問題。MKM公司和中鐵環球立即提起上訴，上訴法院於2014年1月30日判決該保全措施不予立即執行。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該案正在移送管轄程序中，尚未進行實體審理。另外，MKM公司和中鐵環球針對盧本巴希商業法庭的主審法官在處理該案件中存在的欺詐行為提起控告，該控告程序正在審理當中。

本集團認為，EXACO公司提起的上述訴訟均違反了仲裁條款，均無事實和法律依據。但受當地各種不確定性因素影響，本集團認為在現階段尚不能對該事項的影響進行評價。

本集團就若干關連公司以及第三方動用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提供財務擔保引致的財務影響於附註38披露。下表載列該等財務擔保未來須予償還的最高金額：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期限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期限
就下列各方的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聯營企業	2,940	2015年－2025年	2,169	2014年－2025年
合營企業	230	2017年－2018年	—	—
其它政府相關企業	54	2015年	55	2014年
物業買家	17,149	2015年－2019年	14,877	2014年－2019年
本集團投資的公司	12	2016年	12	2016年
前子公司	650	2021年－2023年	758	2022年
	21,035		17,871	

45. 承擔

資本開支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	972	1,481

投資承擔

根據相關協議，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向一間聯營企業作出的投資承擔	19,730	19,651

上述金額乃本集團根據合作方所簽訂的合作協議為開展位於剛果民主共和國的若干採礦項目(包括開發及建設開支)的承擔。各合作方已就礦產項目的詳情不斷討論及就投資金額不斷磋商。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磋商仍在進行。上文所披露的投資承擔金額乃基於合作方之間磋商的最新狀況作出，惟取決於項目變動及日後協商進度。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有關投資物業所獲得的租金收入載於附註12。持有作出租用途的投資物業預期可持續產生4%至18.20%(2013年：3%至21.84%)的租金收益率。租期為期一年至十年。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50	15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65	395
五年後	696	257
	1,811	807

45. 承擔(續)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多個辦公室、倉庫、住宅物業及機器。該等租約的年期、調整條款及續約權均有所不同。

於報告期末，在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270	26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8	149
五年後	68	34
	486	445

46.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最終由中國政府控制，而本集團現時於由中國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顯著影響的實體(「政府相關實體」)主導的經濟環境營運。此外，本集團本身為中國政府所控制中鐵工(中鐵工及其子公司合稱「中鐵工集團」)轄下更大公司集團的其中一部分。

年內，本集團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業務，包括提供基建建設服務及向政府相關實體採購、向政府相關實體的銀行存款及借款。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的業務交易而言，乃於日常業務中按市場條款訂立。本集團亦已制定服務及產品定價政策，而該等政策並非取決於該等客戶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年內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與政府相關實體訂立個別或共同而言並不重大交易者除外)及於報告期末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46. 關聯方交易(續)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中鐵工集團的交易		
建設合同收入	17	—
已付服務費用	39	49
租金開支	38	30
利息開支	92	26
與合營企業的交易		
建設合同收入	17	58
出售貨品收入	42	19
利息收入	12	1
利息開支	4	—
採購	1,251	325
提供服務收入	1	1
代表客戶收取的進度款項	2,414	—
租金收入	—	1
與聯營企業的交易		
建設合同收入	1,056	242
出售貨品收入	869	163
利息收入	49	22
代表客戶收取的進度款項	5,634	3,535
租金收入	5	2
提供服務收入	—	213
採購	193	22
已付服務費用	8	2
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建設合同收入	309,404	309,053
設計及其他服務收入	9,057	8,269
出售貨品收入	23,226	25,474
採購	100,775	100,189
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778	742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5,264	5,123

46.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與中鐵工集團的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	4	–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74	–
貿易應付款項	8	10
其他應付款項	135	95
借款－即期	4,242	1,253
與合營企業的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	1,126	32
其他應收款項	912	106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31	12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360	–
貿易應付款項	182	40
其他應付款項	382	20
來自客戶的墊款	1,105	125
應收貸款	1,227	–
應收股息	–	69
與聯營企業的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	2,615	2,405
其他應收款項	1,394	582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3	100
貿易應付款項	7	14
其他應付款項	139	79
來自客戶的墊款	831	646
借款－即期	451	–
應收貸款	1,706	2,008
應收股息	39	37
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	89,359	85,385
其他應收款項	28,227	24,189
銀行結餘	36,908	41,247
貿易應付款項	46,678	43,233
其他應付款項	45,141	47,892
銀行借款	84,934	86,134
債券及其他借貸	42,500	49,541

此外，本集團已就四間聯營企業、一間合營企業、一間本集團投資的公司、一間前子公司及一間政府相關企業已動用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本集團就此等財務擔保所承受的最高風險於附註44披露。

46. 關聯方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本年度的酬金如下：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4,060	4,719
退休金計畫供款	418	440
酌定花紅	6,379	9,389
	10,857	14,548

主要管理層為本年報內披露的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主要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擔保及保證

於報告期末，關聯方為本集團的借款作出的擔保金額詳情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鐵工	12,000	12,000

47. 子公司

子公司一般資料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以下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地區	已發行 及實繳股本 千元	股本類別	本集團所持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中國海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978,537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一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790,164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47. 子公司(續)

子公司一般資料(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地區	已發行 及實繳股本 千元	股本類別	本集團所持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63,820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三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347,980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202,950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731,587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706,806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七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727,122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333,943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149,503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8,223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385,003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47. 子公司(續)

子公司一般資料(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地區	已發行 及實繳股本 千元	股本類別	本集團所持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279,415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	註冊	100	100	基建建設
中鐵二院工程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1,195,038	註冊	100	100	勘探設計
中鐵山橋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70,000	註冊	100	100	橋樑鋼結構製造
中鐵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439,011	註冊	100	100	房地產開發
中鐵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427,127	註冊	100	100	採礦
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00,000	註冊	100	100	建設—經營— 轉讓服務 特許經營安排
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	註冊	93	93	財務信託管理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	註冊	95	—	綜合財務服務

(附註)

附註：該公司為本公司本年度新成立的子公司。

以上所有子公司均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具有相似的特徵。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主要影響的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認為，如收錄其他子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47. 子公司(續)

子公司一般資料(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要的子公司。所有該等子公司於中國營運。該等子公司的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地區	子公司數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基建建設	中國	12	14
勘察、設計及諮詢服務	中國	5	5
工程設備及元件製造	中國	3	3
房地產開發	中國	1	2
其他業務	中國	2	4
		23	28

存在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中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國家/地區	少數股東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利潤		累計少數股東權益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48	48	216	457	3,742	3,684
雲南富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10	10	(25)	(25)	1,341	1,366
中鐵電化集團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	30	30	-	-	900	780
廣西岑興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34	15	78	26	699	836
						6,682	6,666

47. 子公司(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各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代表集團公司間賬目互相抵銷前的金額。

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54,157	46,233
非流動資產	4,824	4,913
流動負債	49,030	42,207
非流動負債	3,069	2,1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082	5,945
少數股東權益	800	800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3,069	2,195

47. 子公司(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續)

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續)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9,806	77,807
開支	69,437	77,132
年內利潤	369	6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83	422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利潤	86	253
年內利潤	369	67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83	422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86	25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69	675
已付少數股東權益股息	158	17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500	13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3)	(134)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326)	(81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161	(811)

47. 子公司(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續)

雲南富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61	39
非流動資產	7,425	7,553
流動負債	236	170
非流動負債	5,930	5,8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20	1,565
少數股東權益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4,602	4,812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21	296
開支	567	550
年內虧損	(246)	(2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46)	(25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	-
年內虧損	(246)	(25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246)	(25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46)	(254)
已付少數股東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59	25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3)	(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50)	(264)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	(17)

47. 子公司(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續)

廣西岑興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659	534
非流動資產	4,487	4,639
流動負債	202	203
非流動負債	2,887	2,9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57	2,024
少數股東權益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2,887	2,946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35	559
開支	407	385
年內利潤	228	1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28	17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利潤	-	-
年內利潤	228	17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28	174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28	174
已付少數股東權益股息	29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567	498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15)	(3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412)	(203)
現金流入淨額	140	265

47. 子公司(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詳情(續)

中鐵電化集團南京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782	436
非流動資產	8,280	4,730
流動負債	161	1,606
非流動負債	5,860	9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41	2,600
少數股東權益	-	-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5,860	96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3,691)	(3,28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1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4,180	2,75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89	(547)

47. 子公司(續)

債務證券資料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如下：

名稱	債務證券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日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15年1月27日
	5,000	2020年1月27日
	2,500	2020年10月19日
	3,500	2025年10月19日
	8,000	2021年3月23日
	4,000	2018年10月17日
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	1,000	2017年9月24日
	1,500	2015年11月23日
	300	2015年2月17日
	300	2016年3月25日
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	500	2016年11月7日
	500	2016年5月13日
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	500	2016年3月25日
	500	2017年6月9日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800	2016年5月17日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1,000	2016年5月24日
中鐵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2,000	2018年6月19日
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060	2023年2月5日
	250	2016年6月5日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如下：

名稱	債務證券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日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15年1月27日
	5,000	2020年1月27日
	2,500	2020年10月19日
	3,500	2025年10月19日
	8,000	2021年3月23日
	4,000	2018年10月17日
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	1,000	2017年9月24日
	1,500	2015年11月23日
	400	2014年11月23日
	300	2015年2月17日
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	300	2016年3月25日
	500	2016年11月7日
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	500	2016年5月13日
	500	2016年3月25日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800	2016年5月17日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1,000	2016年5月24日
中鐵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2,000	2018年6月19日
	3,143	2023年2月5日

48. 報告期間後事項

2014年12月31日其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額約人民幣16.61億元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8元)已於2015年3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批准，惟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2) 本公司於2015年1月21日發行2015年第一批中期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中期票據為永久性質，直至本公司根據發行條款贖回為止，並於贖回時到期。首五個計息年度的票面利率為每年5.65%。

4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包括：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89	7,896
應收子公司款項－流動	35,773	25,540
其他流動資產	8,186	6,163
於子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79,513	69,823
應收子公司款項－非流動	14,489	11,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73	4,624
資產總額	159,123	125,776
負債總額	74,374	50,165
股本(見附註33)	21,300	21,300
永續票據(見附註34)	3,080	—
股份溢價及儲備	60,369	54,311
權益總額	84,749	75,611

4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3年1月1日	33,647	7,735	1,588	8,372	51,342
年內利潤	-	-	-	4,075	4,07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4	-	-	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4	-	4,075	4,079
出售一間子公司的部分權益及轉撥至於 一間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2)	(2)
轉撥至儲備	-	-	409	(409)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1,108)	(1,108)
於2013年12月31日	33,647	7,739	1,997	10,928	54,311
年內利潤	-	-	-	7,464	7,46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7,464	7,464
轉撥至儲備	-	-	748	(748)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4)	-	-	-	(1,406)	(1,406)
於2014年12月31日	33,647	7,739	2,745	16,238	60,369

重要事項

I. 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1. 訴訟、仲裁或媒體質疑事項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無後續進展的不適用
2. 臨時公告未披露或有後續進展的訴訟、仲裁情況

事項概述及類型	查詢索引
波蘭A2高速公路建設工程糾紛：本公司所屬子公司中國海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及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另外兩家第三方共同組成的聯合體就其所中標的波蘭A2高速公路項目A標段和C標段與項目業主波蘭國家道路與高速公路管理局發生合同終止相關訴訟爭議。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報告以及後來的歷次定期報告。 上海證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報告期內，上述訴訟的進展情況如下：

聯合體在有關當局的協調下開始與項目業主和談解決糾紛，本公司當事子公司撤回了關於履約保函的保全措施，同意開具履約保函的銀行於2015年初依據履約保函向項目業主支付約1.16億茲羅提(折合約人民幣2.09億元)。由於聯合體和項目業主有和解意向，2015年2月25日，波蘭華沙地方法院裁定案件延期審理。

3. 臨時公告未披露或有後續進展的媒體普遍質疑事項
不適用

II. 報告期內資金被佔用情況及清欠進展情況

不適用

III.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不適用

IV. 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不適用

V. 公司股權激勵情況及其影響

不適用

VI. 重大關聯交易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價格	關聯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中鐵宏達資產管理中心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接受服務	租賃辦公樓等	協議定價	38,046	38,046	小於1%
中鐵宏達資產管理中心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接受服務	接受綜合服務	協議定價	38,898	38,898	小於1%
合計					76,944	76,944	
關聯交易的說明：				上述兩項交易分別為公司於2013年3月28日與中鐵工續簽的《綜合服務協議》和《房屋租賃協議》在本報告期內的履行情況。兩項協議有效期均為三年，所涉及的總交易金額在董事會決策權限內並已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同時，《房屋租賃協議》的年度交易金額也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豁免水準而豁免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綜合服務協議》因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豁免條件而被豁免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不適用

VI. 重大關聯交易(續)

2. 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無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3.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無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4.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不適用

5. 其他關聯交易

(1) 關聯擔保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	臨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783,000	2008年06月	2025年06月	否
中鐵工(附註2)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0年01月	2020年01月	否
中鐵工(附註2)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010年10月	2025年10月	否
中鐵工(附註2)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10年10月	2020年10月	否
中鐵工(附註2)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0年01月	2015年01月	否

附註1：2008年6月25日召開的公司200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為臨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及中鐵工程蘇尼特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提供貸款擔保的議案》，同意為臨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提供人民幣8.207億元的銀行貸款擔保，擔保期限為17年；2008年6月，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東街支行簽訂了保證合同，約定為臨策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總額為7.83億元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貸款總金額27億元乘以持股比例29%)，期限從2008年6月30日至2025年6月20日。

附註2：此擔保系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為本公司2010年1月發行的5年及10年期公司債券以及2010年10月發行的10年和15年期公司債券提供的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上述應付債券餘額共計人民幣11,958,037千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51,506千元)。

VI. 重大關聯交易(續)

5. 其他關聯交易(續)

(2) 關聯方資金拆借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當期拆借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本期期末餘額
拆入					
中鐵工(附註)	1,258,190	2014年12月	2015年12月	5.00	1,258,190
中鐵工(附註)	700,000	2014年03月	2014年12月	4.20	-

附註：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股份公司向總公司申請不超過20億元委託貸款的議案》，並獲得了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披露豁免批准。2012年和2013年公司根據生產經營需要向中鐵工分別申請了62,616萬元和62,693萬元的委託貸款，報告期內，公司再次根據生產經營需要向中鐵工分別申請了510萬元和70,000萬元的委託貸款，並續貸了2012年及2013年申請的委託貸款。

(3) 金融服務類關聯交易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科目	關聯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附註)	中鐵工	2,983,369	-

附註：為了提高公司的資金使用效率、減少結算費用、降低利息支出、獲得資金支持，公司2014年4月29日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與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同意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協定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並依據協定向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提供存款、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請見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的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3月30日的相關公告。

報告期內，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向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未超過《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上限。該等存款服務符合豁免遵守《上市規則》所有申報、公告與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4) 其他關聯項目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科目	關聯方	2014年1-12月	2013年1-12月
利息支出	中鐵工	92,327	26,226

附註：該利息支出為公司應付中鐵工委託貸款利息及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應付吸收中鐵工資金存款的利息。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賃事項

不適用

2. 擔保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擔保方與上市公司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發生日期			擔保類型	擔保是否			是否有		
				(協定簽署日)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已經履行完畢	擔保是否逾期	擔保逾期金額	是否存在反擔保	關連方擔保	關聯關係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	臨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783,000	2008/6/30	2008/6/30	2025/6/20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部	內蒙古鄂白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370,000	2008/11/24	2008/11/24	2020/11/30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中鐵渤海鐵路輪渡有限責任公司	11,930	2004/12/24	2004/12/24	2016/12/23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南京中鐵電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649,500	2012/9/30	2012/9/30	2023/12/11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隧道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中國上海外經公司	53,847.2	2011/12/29	2011/12/29	2015/12/28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武漢墨北路橋有限公司	502,500	2014/9/23	2014/9/23	2017/12/28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武漢鸚鵡洲大橋有限公司	1,285,000	2013/2/8	2013/2/8	2019/1/13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宜昌鼎嘴大橋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230,000	2013/12/20	2013/12/20	2018/12/19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1,605,000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3,885,777.2

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11,246,219.5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32,766,020.2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36,651,797.4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33.61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29,921,598.7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29,921,598.7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擔保情況說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團發生房地產按揭擔保合計16,680,113千元。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續)

3. 其他重大合同

(1) 報告期之前已經簽署但延續到報告期仍在履行中的重大合同：

(i) 基建建設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鐵路						
1	中鐵大橋局	福建福平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福州至平潭鐵路站前工程第FPZQ-3標段	2013-10	879,909	2007日曆天
2	中鐵一局	鄭西鐵路客運專線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鄭州至徐州鐵路客運專線ZXZQ-6標段	2013-01	367,356	48個月
3	中鐵電氣化局	晉豫魯鐵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山西中南部鐵路通道(含呂梁至臨縣(孟門)鐵路臨縣北至孟門段)「四電」系統集成及相關工程ZNZH-1標段	2013-09	344,892	396日曆天
公路						
1	中鐵大橋局	港珠澳大橋管理局	港珠澳大橋主體工程橋梁工程土建工程及組合梁施工CB05標段	2012-06	373,885	36個月
2	中鐵十局	廣東潮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省潮州至惠州高速公路項目TJ1標段	2013-07	182,600	39個月
3	中鐵五局	青海省花石峽至久治公路建設指揮部	成都至香日德公路青海省花石峽至久治(省界)段公路工程DJ16標、HD6標段	2013-07	109,458	24個月
市政						
1	中國中鐵	深圳地鐵集團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軌道交通11號綫BT項目	2012-06	2,555,000	48個月
2	中鐵四局	廣東珠三角城際軌道交通有限公司	廣清城際軌道交通廣州北至清遠段站前工程	2013-09	275,746	38個月
3	中鐵大橋局	武漢市建設投資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武漢鸚鵡洲長江大橋正橋工程	2011-04	247,500	44個月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續)

3. 其他重大合同(續)

(1) 報告期之前已經簽署但延續到報告期仍在履行中的重大合同：(續)

(ii) 勘察設計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1	中鐵二院	埃塞俄比亞鐵路公司	亞的斯亞貝巴-吉布提鐵路項目第1、2標段Sebeta-Adama-Mieso EPC總承包交鑰匙合同	2011-10	208,153	48個月
2	中鐵二院	孟加拉鐵路局	孟加拉棟吉至派布羅巴扎爾增建二線鐵路項目含達卡至吉大港正線信號工程EPC合同	2011-07	130,597	36個月
3	中鐵二院	雲桂鐵路雲南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鐵路雲桂綫(雲南段)勘察設計合同	2011-05	81,000	72個月

(iii)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鋼結構						
1	中鐵山橋	港珠澳大橋管理局	港珠澳大橋主體工程橋梁工程鋼箱梁採購與製造CB01合同	2012-04	283,912	36個月
2	中鐵山橋	遼寧省交通廳公路管理局	中朝鴨綠江界河公路大橋	2011-12	36,340	31個月
3	中鐵科工	貴州高速公路集團有限公司	貴州省畢節至都格高速公路北盤江特大橋鋼桁梁製作合同	2013-09	31,175	28個月
道岔						
1	中鐵寶橋	蘭新鐵路甘青有限公司	蘭新鐵路第二雙綫(甘青段)道岔採購合同	2012-11	38,964	36個月
2	中鐵山橋	成渝鐵路客運專線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成都至重慶鐵路客運專線工程	2013-06	27,891	16個月
3	中鐵山橋	晉豫魯鐵路通道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山西中南部鐵路通道工程(瓦塘至湯陰東段)	2013-11	18,642	9個月
施工機械						
1	中鐵工程裝備	中國建築土木建設有限公司	盾構採購合同	2013-06	8,670	8個月
2	中鐵工程裝備	台灣新北市強銓有限公司	鋼纖維製造合同	2012-03	5,800	36個月
3	中鐵科工	四川省宜賓港責任有限公司	門式起重機採購合同	2013-06	4,181	8個月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續)

3. 其他重大合同(續)

(1) 報告期之前已經簽署但延續到報告期仍在履行中的重大合同：(續)

(iv) 房地產開發業務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所在地	項目類型	規劃面積 (萬平方米)
1	貴陽中鐵·逸都國際	貴州貴陽	住宅	230.6
2	百瑞景中央生活區	湖北武漢	住宅	105.5
3	諾德名都	山東濟南	住宅	89.34
4	中鐵·華胥美邦	山東青島	住宅	53.45
5	大連諾德濱海花園	遼寧大連	住宅	52.09

(v) 其他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			
				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運營(回購)年限
BOT							
1	中鐵二局	榆林交通局	陝西榆林至神木高速公路BOT項目	2007-10	517,000	36個月	30年
2	中國中鐵	廣西交通廳	廣西岑溪至興業高速公路BOT項目	2005-08	516,361	36個月	28年
3	中國中鐵	雲南交通廳	雲南富寧至廣南、廣南至硯山高速公路BOT項目	2005-12	644,000	36個月	27年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續)

3. 其他重大合同(續)

(2)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

(i) 基建建設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		
				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鐵路						
1	中鐵大橋局	中國鐵路總公司	新建滬通鐵路滬通長江大橋 HTQ-2標段	2014-02	751,789	1645日曆天
2	中鐵五局	京沈鐵路客運專線遼寧 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北京至瀋陽鐵路客運專線遼 寧段站前工程施工JSLNTJ-6標段	2014-06	277,955	1708日曆天
3	中鐵六局	呼張鐵路客運專線有限 責任公司	新建張家口至呼和浩特鐵路站前 工程ZHZZ-7標段	2014-04	266,056	1465日曆天
公路						
1	中鐵大橋局	孟加拉國交通部橋梁局	孟加拉帕德瑪多功能大橋項目主 橋	2014-06	967,490	3.5年
2	中國中鐵	京新高速公路臨河至白疙 瘩段(阿拉善盟境內)工 程建設管理辦公室	京新高速公路臨河至白疙瘩段(阿 拉善盟境內)第LBAMSG-2標段	2014-12	869,121	30個月
3	中鐵一局	雲南富龍高速公路建設 指揮部	雲南省富寧至滇桂界(龍留)高速 公路1標段	2014-01	107,878	30個月
市政						
1	中鐵港航局	海南如意島旅遊度假 投資有限公司	海口市如意島項目填島西標段 EPC總承包工程合同	2014-05	240,921	548日曆天
2	中鐵四局	貴州高投東南置業 有限公司	凱里未來城二期10-13地塊房建工 程	2014-12	188,000	5年
3	中鐵電氣化局	北京城市快軌建設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地鐵16號線工程機電系統施 工總承包合同	2014-05	162,908	12個月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續)

3. 其他重大合同(續)

(2)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續)

(ii) 勘察設計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1	中鐵大橋院	中國鐵路總公司	新建滬通鐵路滬通長江大橋工程	2014-02	40,600	4年
2	中鐵大橋院	福建福平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新建福州至平潭鐵路平潭海峽公鐵兩用大橋工程	2014-01	29,940	2014年至工程保修期滿
3	中鐵諮詢	蒙西華中鐵路公司	蒙西至華中地區鐵路煤運通道	2014-12	23,963	履行完合同全部義務後止

(iii)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業主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人民幣萬元)	合同工期
鋼結構						
1	中鐵科工	寧波梅山島開發投資有限公司	梅山春曉大橋鋼結構施工合同	2014-06	34,302	24個月
2	中鐵寶橋	廈門廈工重工鋼結構有限公司	仙岳路與成功大道立交改造提升等工程項目鋼箱梁製作安裝合同	2014-04	14,270.9	9個月
道岔						
1	中鐵山橋	大西鐵路客運專線有限責任公司	大西鐵路客運專線工程	2014-01	35,855.6	5個月
2	中鐵山橋	滬昆鐵路客運專線浙江有限公司貴州有限公司	滬昆鐵路客運專線工程	2014-01	20,803.3	3個月
施工機械						
1	中鐵工程裝備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盾構採購合同	2014-06	8,270	7個月
2	中鐵山橋	莫桑比克港口鐵路公司(CFM)	莫桑比克車輛維修合同	2014-04	577.6萬美元	15個月

(iv) 房地產業務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所在地	項目類型	規劃面積 (萬平方米)
1	世紀金橋	湖北武漢	住宅、辦公	55.4
2	景和花園	河北衡水	住宅	51
3	門頭溝東辛秤地塊	北京	住宅	19.4

VII.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續)

4. 重要的房產資料

(i) 持作投資的物業

名稱	地點	用途	年限	本公司及 子公司權益
檀木林酒店	四川自貢市自流井區東興寺街 新華路居委會2號	酒店	中期	100%
華熙長安中心A1寫字樓 1-2層房屋	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69號	商業	中期	100%
工體綜合樓3層2段	北京市朝陽區工體綜合樓3層 2段-3餐廳	商業	中期	100%
匯龍灣易初蓮花商場	四川成都市金牛區沙灣路1號	商業	中期	100%
北京朝外科研樓及附屬用房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227號	商業	中期	100%
天域商場	西安市雁塔路北段17號	商業	中期	100%
花水灣名人度假酒店	四川成都市大邑縣花水灣溫泉社區	酒店	中期	100%
京信大廈15-17層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甲2號	商業	中期	100%
中鐵諮詢大廈	北京市豐台區廣安路15號	商業	中期	100%

(ii) 持作發展及/或出售的物業

建築物或項目名稱	具體地址	現時土地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樓面面積 (平方米)	完工程度	預期 完工日期	本公司及 子公司權益
中鐵國際生態城(一期)	貴州龍里縣穀腳鎮	綜合	8,000,000	6,150,000	在建	2019年	100%
中鐵國際生態城(二期)	貴州龍里縣穀腳鎮	綜合	3,000,000	5,260,000	在建	2022年	100%
貴陽中鐵·逸都國際	貴陽金陽區金陽大道 北段1號	商業、住宅	1,060,000	2,306,000	在建	2018年	80%
百瑞景中央生活區	湖北武漢市武昌區武珞路 586號	住宅	528,000	1,060,000	在建	2015年	67%
中鐵諾德中心三期	北京豐台區花鄉四合莊 中關村科技園	商業、金融	55,400	166,400	在建	2016年	100%

VIII.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1.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東、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	承諾內容	履行情況
中鐵工發行時所作承諾	中國中鐵依法成立之日起，中鐵工及其除中國中鐵外的其他附屬企業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或協助從事或參與任何與中國中鐵及其附屬企業的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如中鐵工或其除中國中鐵外的其他附屬企業發現任何與中國中鐵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新業務機會，將立即書面通知中國中鐵，並保證中國中鐵或其附屬企業對該業務機會的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如中鐵工或其附屬企業擬向第三方轉讓、出售、出租、許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允許使用將來其可能獲得的與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相競爭的新業務、資產或權益，中鐵工將保證中國中鐵或其附屬企業對該新業務、資產或權益的優先受讓權。	中鐵工嚴格按照以上承諾履行。

2.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不適用

IX.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原聘任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4,050	4,050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年	8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50	250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年	8年
	名稱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251

X.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不適用

XI. 面臨暫停上市和終止上市風險的情況

1. 導致暫停上市或終止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採取的消除暫停上市或終止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適用

2. 終止上市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詳細安排和計劃

不適用

XII. 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不適用

XIII. 執行新會計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2014年，財政部陸續發布了《企業會計準則第9號－職工薪酬》等7個會計準則，並要求境內企業於2014年7月1日起施行新發布的準則，同時鼓勵境外上市公司提前採用。鑒於本公司為同時為境內外上市企業，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號》第一條的規定，經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已在2013年度報告、2014年半年度報告中提前採用了《企業會計準則第9號－職工薪酬》、《企業會計準則第30號－財務報表列報》、《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合併財務報表》、《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公允價值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40號－合營安排》、《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長期股權投資》和《企業會計準則第41號－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在2014年年度報告中採用了《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

1. 長期股權投資準則變動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一)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被投資單位	交易基本資訊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歸屬於 母公司 股東權益 (+/-)	長期股權 投資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	歸屬於 母公司 股東權益 (+/-)
太中銀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	-2,000,000	2,000,000	-
北京東直門機場快速軌道 有限公司		-	-185,000	185,000	-
中鐵渤海鐵路輪渡有限 責任公司		-	-180,000	180,000	-
其他		-	-882,074	882,074	-
合計		-	-3,247,074	3,247,074	-

長期股權投資準則變動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一)的說明：

在2014年1月1日之前，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計入長期股權投資核算。

XIII. 執行新會計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1. 長期股權投資準則變動對於合併財務報告影響(一)(續)

《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長期股權投資》於2014年3月發布，縮小了準則的適用範圍，將上述權益工具投資排除在其適用範圍之外。同時規定，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未予規範的其他權益性投資，適用《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本公司對上述會計政策變更採用追溯調整法核算。

2. 長期股權投資準則變動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二)

不適用

3. 職工薪酬準則變動的影響

不適用

4. 合併範圍變動的影響

不適用

5. 合營安排分類變動的影響

不適用

6. 準則其他變動的影響

不適用

7. 其他

不適用

XIV.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不適用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 | | | |
|----|--------------|--|
| 1 | 公司、本公司、中國中鐵： |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
| 2 | 本集團： | 公司及其子公司 |
| 3 | 中鐵工： | 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 |
| 4 | BT： | 「建設－轉讓(Build-Transfer)」模式 |
| 5 | BOT： | 「建設－經營－轉讓(Build-Operate-Transfer)」模式 |
| 6 | 道岔： | 在單條軌道變為兩條軌道的地方用以移動軌道以改變綫路的組件，道岔用於鐵路上 |
| 7 | BIM： | 建築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建築學、工程學及土木工程的新工具 |
| 8 | 一帶一路： | 「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 |
| 9 | 四大板塊： | (中國)西部開發、東北振興、中部崛起、東部率先 |
| 10 | 三大支撐帶： | 「一帶一路」、京律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 |

公司信息

董事

執行董事

李長進(董事長)
姚桂清
戴和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培章
聞寶滿
鄭清智
魏偉峰

監事

劉成軍(主席)
劉建媛
王宏光
陳文鑫
范經華

聯席公司秘書

于騰群
譚振忠CPA, FCCA

授權代表

姚桂清
譚振忠CPA, FCCA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鄭清智(主任)
聞寶滿
魏偉峰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郭培章(主任)
聞寶滿
鄭清智

戰略委員會

李長進(主任)
姚桂清
戴和根
郭培章
鄭清智

提名委員會

李長進(主任)
戴和根
郭培章
聞寶滿
鄭清智

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

戴和根(主任)
姚桂清
郭培章
聞寶滿
魏偉峰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
128號院1號樓918
郵編：10007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官塘開源道49號
創貿廣場12樓1201-03室

核數師

國內核數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東方經貿城西二座8層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期35樓

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

北京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7
郵編：100031

香港法律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遮打道歷山大廈10樓

股份登記處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
中國保險大廈36樓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上市資料

A股

上市地點：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中國中鐵
股票代碼：601390

H股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中國中鐵
股票代碼：00390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招商銀行
中信銀行

公司網址

<http://www.crec.cn>



中國中鐵
CHINA RAILWAY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69號
中國中鐵廣場A座
郵編：100039

<http://www.crec.cn>